

# 立法會

## 研究雷曼兄弟相關迷你債券及 結構性金融產品所引起的事宜 小組委員會

---

---

第六次研訊的逐字紀錄本

日期： 2009年4月17日(星期五)

時間： 上午10時

地點： 立法會會議廳

---

---

### 出席委員

何鍾泰議員, SBS, S.B.St.J., JP (主席)

黃宜弘議員, GBS (副主席)

涂謹申議員

陳鑑林議員, SBS, JP

劉慧卿議員, JP

石禮謙議員, SBS, JP

余若薇議員, SC, JP

方剛議員, SBS, JP

林健鋒議員, SBS, JP

梁國雄議員

黃定光議員, BBS

湯家驊議員, SC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 SBS, JP

甘乃威議員, MH

李慧琼議員

陳茂波議員, MH, JP

陳健波議員, JP

梁美芬議員

梁家驩議員

葉偉明議員, MH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 證人

公開研訊

金融管理專員  
任志剛先生, GBS, JP

# Legislative Council

## Subcommittee to Study Issues Arising from Lehman Brothers-related Minibonds and Structured Financial Products

---

---

Verbatim Transcript of the Sixth Hearing  
held on Friday, 17 April 2009, at 10:00 am  
in the Chamber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Building

---

---

### Members present

Ir Dr Hon Raymond HO Chung-tai, SBS, S.B.St.J., JP (Chairman)

Dr Hon Philip WONG Yu-hong, GBS (Deputy Chairman)

Hon James TO Kun-sun

Hon CHAN Kam-lam, SBS, JP

Hon Emily LAU Wai-hing, JP

Hon Abraham SHEK Lai-him, SBS, JP

Hon Audrey EU Yuet-mee, SC, JP

Hon Vincent FANG Kang, SBS, JP

Hon Jeffrey LAM Kin-fung, SBS, JP

Hon LEUNG Kwok-hung

Hon WONG Ting-kwong, BBS

Hon Ronny TONG Ka-wah, SC

Hon CHIM Pui-chung

Prof Hon Patrick LAU Sau-shing, SBS, JP

Hon KAM Nai-wai, MH

Hon Starry LEE Wai-king

Hon Paul CHAN Mo-po, MH, JP

Hon CHAN Kin-por, JP

Dr Hon Priscilla LEUNG Mei-fun

Dr Hon LEUNG Ka-lau

Hon IP Wai-ming, MH

Hon Mrs Regina IP LAU Suk-yee, GBS, JP

**Witness**

*Public hearing*

Mr Joseph YAM Chi-kwong, GBS, JP  
Monetary Authority

**主席：**

"研究雷曼兄弟相關迷你債券及結構性金融產品所引起的事宜小組委員會"今天的公開研訊時間到了，亦已有足夠的法定人數，我現在宣布開會。

首先歡迎各位出席"研究雷曼兄弟相關迷你債券及結構性金融產品所引起的事宜小組委員會"的第六次公開研訊。我們歡迎金融管理專員任志剛先生再次出席小組委員會今早的研訊。

我請各位委員留意，整個研訊過程必須有足夠的法定人數，連主席在內共7位委員。此外，《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所賦予的特權，只適用於研訊的過程。所有議員，包括非小組委員會委員的議員，都應避免在研訊過程以外的場合發表與研訊有關的意見，請各位留意。

我亦想提醒旁聽研訊的公眾人士及傳媒，在研訊過程以外場合披露研訊中的證供，將不受《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所保障。如有需要，各位列席人士和傳媒應就他們的法律責任，諮詢法律意見。

請各委員留意，小組委員會的研訊程序須符合《工作方式及程序》第2段的原則，包括有關程序必須公平，而且須令人看得到是公平，尤其是對利益或名譽可能會被小組委員會的研訊程序影響的各方。此外，《工作方式及程序》第12及13段訂明，在公開研訊中，委員只應為確立與此次研訊有關的事實而提問。委員不應在公開研訊中發表意見或作出陳述。我會決定某條問題或某項證據是否與小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有關，以及是否屬於研訊範圍。我亦有酌情權，決定應否容許委員提出某項問題。

我現在宣布今天的研訊開始。小組委員會就有關銀行從事證券相關業務(尤其是銷售結構性金融產品)的規管制度，以及雷曼兄弟相關產品所引起的監管事宜，會繼續向金融管理專員任志剛先生取證。

任專員，小組委員會已同意由金管局助理總裁阮國恒先生及金管局副首席法律顧問戴敏娜女士陪同你出席研訊。請注意，阮先生和戴女士不可向小組委員會發言。證人不得與陪同人士

討論，亦不得接收該等人士的任何指示(無論是口頭或書面的)，但證人可向他的法律顧問尋求簡短意見。

由於任專員上次出席研訊時已宣誓，所以今天你會繼續在宣誓下作供。

按照小組委員會的決定，每位委員會有7分鐘時間向證人提問和讓證人回答。委員如想就某份小組委員會文件的內容向證人提問，應指明該份文件的編號，以方便證人及其他委員參考該份文件。為了善用研訊時間，請委員的提問盡量精簡及具體，而證人亦須明確及切實回應問題。委員無須再三向證人追問同一問題。另一方面，證人亦不須重複已講過的說話或大家已知悉的背景資料。

4月14日的研訊結束時，尚有10位委員輪候提出第二輪問題。其實各位案頭的一張藍色紙上有一份名單，不過，我還是讀出各個名字讓大家知道。順次序：葉劉淑儀議員、劉慧卿議員、涂謹申議員、林健鋒議員、甘乃威議員、余若薇議員、湯家驊議員、梁美芬議員、詹培忠議員及陳鑑林議員。

任專員，我會先提出第一條問題。

金融管理專員作為金管局的總裁，負責領導整個金管局的運作。請問任專員你如何確保你轄下部門向你問責，即做足問責的程序及責任，並切實履行本身的職能，督促銀行遵守有關銷售金融產品的規管要求呢？任專員。

**金融管理專員任志剛先生：**

多謝主席。當然，金管局需要做的工作是有很多範疇的，在我們的職能範圍，譬如好像權責分配，那些文件裏已經有，我不再重複了。在安排工作時，當然，我是有3個副總裁，以及差不多有9個、10個助理總裁，大家內部分工。

至於銀行監管方面，是有1個副總裁幫助我的，就是蔡耀君先生。然後，副總裁之下有3個助理總裁：1個負責銀行監管、1個負責銀行發展、1個負責銀行政策，3個部門，是這樣的。在監管事宜及其他銀行發展或政策的事宜，全部.....他們所做的事都是.....當然是向我負責的。

我在工作安排上，是跟副總裁及這幾個助理總裁，每兩個星期左右便開一次會，全部是關於銀行業裏面我們的工作的，大家作討論。不單止是兩個星期一次，當然，我是有一個總裁委員會，就是每個星期都開一次會。當然，在總裁委員會開會時，工作涵蓋銀行監管、銀行政策及銀行發展以外的工作，譬如好像儲備管理、貨幣管理、發展香港作為一個金融中心、以及金融基礎設施等各方面的工作都有。但是，專注銀行業的事情，就是每兩個星期左右開一次。

另外，在《銀行業條例》中，大家都知道，有很多權力都是在金融管理專員手上。為了便利可以有效行使這些權力，我在內部是有一個下放權力的安排。我們那個下放權力的安排是很清楚的。我可以向委員會提供這個下放權力的安排，就是說，譬如有一些甚麼權力我下放給副總裁或者助理總裁，他運用這些權力的時候是否需要諮詢我或者通知我，是寫得很清楚的，這個我可以提供。

或者議員有興趣知道的，當然，就是說，譬如發出指引的時候是誰的權力呢，這就是副總裁的權力。發出的行動是助理總裁可以做得到，但決定是在副總裁裏面。他們.....譬如說同意了.....副總裁同意了，助理總裁可以發一封通告，所有銀行都知道這份通告，即是變成.....譬如好像我經常說的"附加指引"，就是這樣做的。當然，一發出之後，我一定要知道的，是會給我看的。當然，如果發出這個指引之前是涉及重要的政策的時候，我是會在那些會議上已經知道的。譬如說在07年底、08年初，在07年的下半年，我對結構性產品是有擔心，說了很多東西或者寫了很多關於這個擔心的文章的時候.....

**主席：**

你上次已說過了。

**任志剛先生：**

是說過了，我的同事就會配合，並會自己去討論："噢，應不應該去做多一些這方面的事情呢？"是這樣。所以，他們就會聚焦去做一個信貸掛鈎產品的.....計劃聚焦做一個信貸掛鈎產品的調查，是這樣子。所以，他們做這些工作時，是與我互相呼應的，當然，一定要問過我，然後.....

**主席：**

OK，任專員，我當作接受你有一套完整的內部監管制度，而你亦滿意現有的監管制度。但是，有關的雷曼兄弟迷你債券等等這些，其實在02年開始已經在市場售賣的了，慢慢已經開始是.....可能大家亦已留意到06年底已經是相當明顯地會有問題出現的。我記得任專員在上一次的公開研訊中，你說了很多你自己是.....發表了很多文章，即公開告訴人們，這個要大家留意等等。這是你自己發表文章而已，實際是.....真正做事都是要你自己負責去直接看管銀行方面的運作，尤其是前線人員那個銷售方面的情況是怎樣的呢，是不是你只是倚賴銀行自己去做呢？

上次有委員亦提出，其實是有些利益衝突的，銀行又想賺錢，又要迫它們那些人員跟着證監會所給的財務守則、指引，或者《操守準則》，又有客戶最佳利益的條文，如何知道實際上銀行會做得到呢？它本身有問題存在，你隔得這麼遠，已經下放很多權力給下屬，又靠他們再匯報給你知道。其實，剛才所說的金融產品已經存在了一段時間，但你只是發表文章。那麼，發表文章夠不夠呢？是不是有效呢？就像上次有委員提到，究竟有沒有效呢？如果沒有效，那你採取了甚麼行動呢？我也想請你回答，有轉介的——那段時間，5年內，轉介的個案只有9宗，而只有5宗個案受到處分.....轉介給證監會那邊。我想知道是甚麼時候去做巡查而找出這些個案的？

上次你也說過，5年內只去了170次，即是一年不足40次。你好像在.....我記得是在內務會議，8個小時的會議中，你說過每次其實都通知了對方——銀行——甚麼時候會來巡查，你才會去的。但問題是你全部"放手"交給銀行去做，那麼銀行做得好與不好？前線人員做得好與不好呢？你又靠它那邊.....每一間銀行的兩個主管人，即是Executive Officers，你靠下屬給你匯報，自己又很忙，經常都出外，出外之餘又發表文章.....整個制度是否合理化地.....所謂企業管理是否達到最好呢？或者請任專員回答一下。

**任志剛先生：**

(笑)剩下來的時間不多。主席，可不可以讓我逐一回答你的問題？



**主席：**

好的，好的。

**任志剛先生：**

剛才你說.....曾經提過06年底發現有問題。我的印象不是這樣。當然，一直以來是有.....即是銀行的受規管業務(計時器響起).....我可以繼續嗎？

**主席：**

可以。

**任志剛先生：**

.....受規管業務是做很多，這個無可否認是越來越多的。直至譬如好像2007年，有20萬億之多的受規管活動。但是發現問題是在結構性產品，特別是信貸掛鉤產品，我覺得是07年下半年或者是最後一季的事情。所以你說06年，我以前沒有.....好像沒有說過06年有發現問題。但是，事實是怎樣呢？是，你說得對，02年開始有很多這類產品開始發售。而我們一直有做現場審查。在現場審查找出有可能違規的個案，其實在2002、03、04、05、06年這段時間都是頗為平穩的。每一年都是10多個，每年都是10多個。就是我曾提供的一個數字，就是170多個的數字。然後在07年比較多了一些，08年是特別多的。那170多個中，好像有105個是08年發現的。即是說趨勢是這樣的。

至於說內部的安排工作，其實我很滿意我們的工作安排。當然，銷售結構性產品當然是銀行前線員工，即是註冊人士去做的。我們去看他們銷售的時候，做得好不好、有沒有違規銷售，當然是靠現場審查。還有，好像在05年或06年，我們要求銀行"你要有一個獨立的自我審查"，即是有一個獨立部門做自我審查。每年我們都要求它.....譬如在05年要求了40間.....好像.....不是.....05年開始要求，有30間要進行自我審查，06年譬如做了40間等等.....一直都是增加這些審查的。這個資訊的通訊，我覺得是沒有甚麼問題存在的。前線員工如果有甚麼發現，便要讓我們的助理總裁或者副總裁決定是否需要立案調查。立案調查的時候，調查到有甚麼認為似乎真是不十分妥當的，要轉介到證監的時候，是由我決定的，由我決定的。他們都把資料全部

交給我，說這樣的個案是不是應該交給證監，讓它運用它的權力去調查。我不覺得這些溝通是有問題的。

**主席：**

OK。謝謝。會後請專員將剛才所說下放權力給下屬的資料交給我們，以及那9個個案是甚麼時候找出來的。

**任志剛先生：**

是9.....那9個個案，抑或是.....

**主席：**

裏面有5個是受處分的.....即是你轉介.....任何轉介給證監會的個案，我需要那些時間。

**任志剛先生：**

好的，主席。這樣吧，我把那170多個.....找到受影響的投資者的分布，時間的分布也好，裏面有多少我們是立案調查，然後調查結果是怎樣，即我.....

**主席：**

轉介那些受處分的.....

**任志剛先生：**

沒問題，沒問題.....

**主席：**

好的。因為時間問題，我要讓其他正在排隊的同事提問。不過這是一個相當關鍵的問題，請大家有機會再跟進。

葉劉淑儀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多謝主席。任總裁，我手上有一份香港大學給我的報告，香港大學法律系——90多頁、亞洲金融法律中心的報告——列明這些.....

**主席：**

葉劉淑儀議員，但是這份文件大家都沒有……

**葉劉淑儀議員：**

不，每位議員都有的，都email給大家了。

**主席：**

但是任專員好像沒有……

**葉劉淑儀議員：**

不，我不會讀出這個報告，只是讓任總知道……

**主席：**

那可以了。

**葉劉淑儀議員：**

……根據這個報告，它說這類信貸掛鈎票據本身已經很高風險，持票據人要承擔多重風險：諮詢機構風險、雷曼本身的風險。雷曼布了一個局，找了一間空殼公司持有那些抵押品，而那些CDO……CDS結束的時候，雷曼……它的權益是高於那些持票據者。那些票據既不保本，亦沒有二手市場。即使沒有次按問題，本身已經是高風險的。所以，上次你說07、08年開始發出預警，由於這樣，銀行便提高了風險評估，但有專家指出，這根本是沒有意思的。那你是否承認，你沒有在02年開始推出的時候便提醒銀行將這些產品列明為高風險，並且不配合一般的投資者，因為他們只不過是想固定利息而已，定息收入而已，很多是拿"紅簿仔"的錢去買的。你是否承認，你在07、08年因為次按問題才提出有高風險，已經是失職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多謝主席。我不同意葉劉淑儀的說話。至於港大的報告，我曾經粗略看過一下，已經不記得裏面是說甚麼的。如果依照葉劉淑儀的敘述是這樣說的話，我並不認同報告所說的。一個信貸掛鈎產品，要看看它的結構是怎樣。有可能結構比較簡單、有可能結構比較複雜，需要看個別產品的結構是怎樣。但是，信貸掛鈎產品是有一個.....即是存在一個理論，就是說你買到一些東西，是很高評級的東西，譬如先說是3個A的東西吧。但因為是3個A那麼好的評級，所以回報一定是低的。譬如你買美國債券，回報一定是低的。但是，投資者是有需求一些高一點的回報。那麼，怎樣將回報提升呢？就是為人擔保一些東西，就好像是信貸違約，有幾間的擔保，即是說我買這幾間公司不會倒閉的，所以我向你收保費，做保險就是這樣的.....收保費。那麼，收這些保費的時候，便是將這個比較低一點的 —— 3個A的回報 —— 提高至5%或6%。在正常情況之下，特別是經濟好的情況之下，這些信貸違約掉期的.....所謂在市場看到的溢價，可能是很低很低的，顯示它的風險是低的。所以，不可以一概而論說信貸掛鈎產品的風險一定是高，要看它的結構是怎麼樣。而我看到的，我曾經看過一些這類產品，是在07年之前那段時間，它們本身買的東西，以及加高回報的安排 —— 利用信貸違約掉期加高回報的安排，我覺得不會牽涉多很多風險。亦有信貸評級公司 —— 雖然到最後覺得它們不是很可靠 —— 信貸評級公司亦有評級給予這些產品，在這種情況下，銀行亦有評過這些產品。當時的問題不是一個高風險的問題。風險之所以增加，是因為次按危機的出現。因為次按危機出現的時候，它本身購買的那些，叫CDO的那些又變了"無價"，又變了"無市"。本身自己的資產已經是有問題的時候，風險大了，以及信貸違約掉期那個方面，因為信貸違約的可能性高了的的時候，風險亦高了。所以，這個風險轉變是一個時間上會出現的轉變.....

**葉劉淑儀議員：**

任總.....

**任志剛先生：**

.....我未說完.....

**葉劉淑儀議員：**

.....我明白，即你的論點.....

**主席：**

葉劉淑儀。

**葉劉淑儀議員：**

.....你的論點就是，因市場轉變才高風險，但很多專家都不是這樣看。港大專家的分析我會上網，我會交給你，其實所有議員都有的了，我還看過很多其他專家的文章，都說這些產品根本是高風險，是不適合那些只想有定息收入的投資者。

我想問問你，任總，你.....前線監管的工作，你去查.....你去監管你那些銀行現場的audit —— on-site audit。據我瞭解，你的那些審查應該是去看這些銀行的政策及程序，是如何compliance —— 遵守你的要求，譬如說風險披露，suitability assessment —— 個別投資者是否適合，以及它的內部控制 —— internal controls，我知道應該是這樣。

你可否給我們看，你過去這數年，你去查這些銀行的報告，以及他們的回應？你不需要提供銀行的名稱，我們要看你究竟怎樣做你的前線審查工作。還有，包括他們的員工訓練，員工是否明白這些投資風險。因為如果員工拿着這樣的單張去表示.....即信貸不單止與參考機構掛鉤，即"金鼎"、"金字塔"，與中國、與特區掛鉤。怎會有理由與中國、與特區掛鉤呢？如果它這樣寫，他便是這樣向"客仔"售賣了。那它的前線訓練是怎樣的呢？他是否瞭解這些風險呢？是很複雜的。

雖然你剛才說了，你不認為是高風險，其實所有經濟學者、專家，我看過，都認為這些產品是高風險，根本是一種賭博的方法，是賭這些參考機構會不會有問題，以及雷曼會不會有問題。你拿你那些報告給我們看。你的人員看到這樣的(計時器響起)單張，他怎樣處理呢？是吧？如果我是銀行，我當然這樣跟着叫人買，與中國、與香港掛鉤，怎會有問題呢？

**主席：**

任專員，你是否需要回應？

**任志剛先生：**

我.....好像.....葉劉淑儀議員是做了一個陳述，我.....我不知道問題在哪裏。即是，如果問題是問我們，可不可將我們那些現場審查所得的報告交給委員會呢？主席，我覺得我是有困難的。困難在哪裏呢？因為每個現場審查是每間銀行的事，是那間銀行本身的事情。在銀行條例第120條裏面，是不容許我透露那間銀行的個別資料。但是，為了協助小組委員會的工作，我不介意將我們現場審查所得的報告做一個撮要，告訴委員會知道，這個我沒有問題.....

**主席：**

葉劉淑儀議員都說了，可以不放進名稱.....

**任志剛先生：**

呀.....

**主席：**

.....但想要那個資料。

**任志剛先生：**

有時候，如果你是蓋住了名稱也會看得到是甚麼一回事，以這個作為一個原則，即是依法辦事，作為一個原則，即是在法例上我可以做的，我會做給委員會聽。又或者我補充一丁點兒東西，我們去現場審查的時候，是好像葉劉淑儀議員所說般，我們審查很多很多東西，譬如我們有很多事要做，一到達的時候，抽查一些文件，看看是否足夠，又或者聽聽錄音帶，如果有錄音帶的話，我們是真的會去聽錄音帶的。還有，抽樣會見那些前線員工，叫員工模擬一個銷售過程，"你賣東西給我看看"，這些是有做的，就是做得頗透徹，是這樣子。如果再多.....需要我們在現場審查時做些甚麼資料，我們可以提供一些。

**主席：**

OK，接着是.....

**葉劉淑儀議員：**

主席……

**主席：**

……劉慧卿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我是不接受他做撮要的了。不過，我們再談吧，我真的要看個別報告……

**主席：**

嗯，待會再談……

**葉劉淑儀議員：**

……才知道他做了些甚麼。撮要有甚麼用呢？

**主席：**

你可以排隊，再……

**葉劉淑儀議員：**

我們再談吧。

**主席：**

待會再跟進一下。劉慧卿議員。

**劉慧卿議員：**

多謝主席。主席，剛才任專員回答你的問題，表示他對他們的工作很滿意。我相信坐在樓上的那些觀眾很不滿意吧，還有是向你金管局提交了超過二萬份投訴的那些，亦非常不滿意。

主席，我們這個聆訊就是想看一看，那些監管架構和政府當局有沒有出錯，令到這麼多苦主叫苦連天。任總數天前和今天都告訴我們，是有一個制度在這裏，包括你說的那些發通告、現場審查和非現場審查，還有包括文章，這個就比較獨特一點

了。文章當然可以寫，但是，如果說那個文章便是其中 —— 我相信他未必是這樣說？他可以澄清 —— 是那個制度的一部分，便令人覺得是不是"化學"了一點呢？這是我想說的，因為他三番四次說"我700篇《觀點》文章"，是不是說制度是有些文章便可以呢？很明顯很多銀行的人沒有看你的文章，或者苦主也沒有看。這個是一方面。

主席，我想問一問專員，有關他的陳述書的第13條問題，是在第29頁。我們秘書處提出的問題就是，關於為何當局..... 陳家強局長亦都承認，雷曼"爆煲"之前，完全沒有人提醒他。雖然好像我們的秘書那裏也寫道，在去年6月至7月，它的信貸評級調低了，在9月它的股價更暴跌了。總裁.....專員的答覆，簡單地說，他就是說，他以為這個美國政府會拯救它。即是說，好像其他的那些.....這個Bear Stearns，他說AIG那些大公司，心想是會拯救的。這個，事實就是不救吧，大家都很遺憾。

另外，在第13.4段是說，專員在9月12日，即"爆煲"前的數天，曾與銀行公會主席開這個每兩周舉行一次的會議，在那裏好像都有略為提及過，或者你可不可以告訴我們，在那裏是不是都提到 —— 12號.....9月12日就說："會" —— 即"有事"。有沒有衡量過.....抑或其實就是在該文件最後一行，主席，就是他說，"我要看看銀行的體系有沒有出現問題"。即主要是那隻眼睛，就好像西方人所說般，眼睛在球那裏，而這個球便是銀行體系。但是，沒想到有這麼多人買了這些債券，而如果這個倒閉，可能出現風險，以及很多人會受到損害。就是說，你們當時是否也沒有想到、是不理會呢？謝謝主席。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多謝主席。首先，劉慧卿議員說的制度問題，即我的文章是不是可以作為制度的一部分？我想我以前說過，但是可能她不知道我說甚麼。在監管銀行方面，我們是有兩個層面要去做：第一個層面就是宏觀審慎的方式去監管；第二個層面就是微觀審慎的形式去監管。先說微觀審慎形式監管，當然了，就是譬如好像投資產品這些，就是日常的監管及執法。即是要它資本



充足，或者流動資金足夠，這些是微觀層面的監管，亦都有行為規管在內。

至於宏觀層面的監管，不是很多中央銀行或者監管當局去做，但是我們很想做。宏觀層面的監管為何這麼重要呢？便是要告訴別人，形勢是怎樣，大形勢是怎樣，讓多些人知道宏觀風險是怎樣的時候，希望這些風險不會實現，這是一個好的做法。最好做這事的，就是在監管當局，或者金融管理當局，多些分析宏觀形勢。這樣不是說我們對小投資者或者存戶完全不關心，只看着大球，不是這樣。其實理解應該是：我們希望系統性穩定，如果系統性不穩定的時候，最終受害的就是存戶，最終受害的就是投資者。所以，一定要在宏觀層面和微觀層面兩個角度一起去做這個監管，這個是我們發展出來的一個理論，就是這樣。

所以，我們在宏觀那方面是做了很多功夫，是別人沒做的東西，不等於我們在微觀層面沒有做。在微觀層面，我們監管銀行的時候，是真的在行為規管那方面，我們是很注重的，特別是在銷售結構性產品的時候。

至於在08年的發展，劉慧卿議員，我猜你都會留意得到的，就是在當時，其實是07年下半年開始，已經有很多金融機構是出現問題的。雷曼，好像在我的陳述書裏面，我們講了用19個的數字，其實有很多其他的機構我們都有擔心的，就是19個其中的一個。

作為監管當局或者政府的層面，是一定是要全盤去看的，不是說看特別一個。其實在9月中之前，你說你看那十多個，你要你抽一個出來，說這個會出事的，其他的不會出事，未必抽到雷曼出來，因為那些資料顯示這十多個都是很麻煩的。所以，並沒有一些特別的證據或數據顯示我們要看雷曼，而不看其他那十多個。其實，其他那十多個當中，有幾間在香港是有分行和有分支機構，那些我們便更加要看得緊，便更加要對這些分行或分支機構做一些壓力測試。那些我們是有做的。

至於到9月12日，我們真的在市場聽到很多令人擔心的東西。(計時器響起)在銀行公會主席來到.....每兩周來到跟我們開會，然後與銀行公會委員會開會之前，他和我們有溝通的。在溝通時，我們有跟銀行公會主席說，我說：咦，這一樣東西似

乎.....即這個.....不是.....聞到氣味，好像不是太妥當的啊，那大家都要多些留意。當然是留意銀行對雷曼這一方面的信貸風險冒了多少，又或者是留意、密切監察銀行業務裏面有多少是與雷曼有關的業務。我是說過這些東西，而且跟他說完之後，我們是習慣用電郵形式通知司長的。

**主席：**

涂謹申議員。

**涂謹申議員：**

主席，我想問一下任先生，就是上一次我說到07年底、08年初，你做過一個.....你覺得風高浪急，你這裏的證辭也提到，因此你便做了一個調查，發覺原來有8間，即16間當中有8間將這類產品，即信貸掛鈎的產品，評為"非高風險"的類別，OK？我就問你：喂，點解你.....有沒有.....最終有沒有通知，要求那些銀行與客戶做一個檢討？你的答案，上一次就說，但因為監管要求裏面，沒有一個持續披露的要求。我想問一問任先生，是否這個就是你唯一的原因不去跟那些銀行說要不要和客戶做一個檢討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嗯，讓我先想一想。嗯，當然，持續披露真的不是那個《操守準則》裏面的要求，這是事實。

另外，我們有.....影響到我們的思考的因素，有可能還有一個。就是說我們瞭解到銀行和客戶之間的關係，在銷售一些結構性產品或其他投資產品方面的關係，是一個一次過的交易。即賣了給他之後，在那個合約裏面，大家的關係已經完結。這個是售賣這些產品的慣例，可以這樣說。在這個情況之下，銀行還是不是說，這些客戶.....賣了些東西給他的時候，還有一個持續的責任呢？那是有爭論性的。譬如好像你在街上買了一些東西，在百貨公司買了東西，以往都有說"貨銀兩訖"，即是出門恕不退換，有些時候是會有這類安排。我不是說這些安排是對

投資者好，其實考慮過這一樣東西之後，在雷曼發生事情之後，我們的報告裏面是說.....

**涂謹申議員：**

主席，我明白這裏你.....

**任志剛先生：**

.....要有持續披露會好些。

**涂謹申議員：**

主席，我明白你這個其實是持續披露的觀點的延續。但是，你的心目中有沒有記掛着，就是如果有些.....很簡單的，一個人當他買產品的時候，他可能適合高風險，但是.....或甚至他根本不知道是高風險，或者不同的時間改變了，由他認為低風險變成高風險。但是，即使我.....我想你都是——任先生你也是銀行客戶吧——譬如我一年或半年，那些經理都會跟你說：喂，檢討一下那個投資組合，要不要改變。都會有的吧，是嗎？那因為你可能突然間因為我自己的處境，我未必能夠承受這麼多百分比的風險了，他便替你改變。

那我想問你，在你的心目中是否沒有想過，就是有些客戶在現時風高浪急之下，尤其是如果現在根本從你的角度，這些的產品都已變成非常高風險了。那會不會有些人是因而.....就不是單指新買的那些，買了的那些其實可能都是.....這一樣東西本身都不單止影響那個客戶，可能還影響銀行自己的一些責任和質素.....資產質素的。在這方面，你有沒有記掛的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嗯，我是有記掛。我記掛的形式可能與涂謹申議員記掛的形式有些出入也不一定。我可以告訴你我如何記掛。

當07年底、08年初時.....不是，不是，你先聽我說.....

**涂謹申議員：**

主席，我想針對的是.....我想針對的是任先生如何向那些銀行.....令到保障客戶那個權益方面的記掛。

**主席：**

是，任專員。

**涂謹申議員：**

即是.....我們知道你很記掛銀行自己會不會"爆煲"？自己會不會倒下來？我們很知道的，因為你一直都有這樣說。但是，對於銀行保障客戶權益和他們的資產，這方面的記掛如何付諸行動呢？

**主席：**

嗯，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多謝主席。我根本是想講我如何記掛投資者的問題。

**主席：**

是，是，你可以焦點的回答他。

**任志剛先生：**

其實是很關心投資者的。我曾經說過，譬如用2007年做個例子，銀行受規管的活動是做了.....生意額是20萬億這麼多的。其中在零售層面售賣的結構性產品各方面的，即是現在我們所關心的東西，是有幾十億左右，即是幾十億和20萬億的比較。但是，我不是說小看這麼小的比例的業務，正是因為它這麼小的比例的業務，才會反映出我們金管局對這一類東西是多麼關心。何解呢？在08年初，在公開07年的年報時，我們特別說了一類東西，我們要做這些信貸掛鈎產品的專題審查，看看這麼小的部分當中有甚麼問題。那為何20萬億的東西我們不看，獨要看幾十億當中的東西呢？這個就是反映出我們焦點去關心信貸掛鈎產品，買了信貸掛鈎產品的投資者的保障。所以，我們

才會選擇這一樣東西去做。我們關心投資者就是從這個形式關心.....

**涂謹申議員：**

不是，主席，事實上現在就是因為任先生你掛着些大的東西，所以那些已經買了，甚至個別投資者把他所有財產全用來買雷曼產品，你並沒有叫這些銀行跟他去做檢討的。你不一定說是監管上的責任或者迫它做，但是從你剛才向它們說，這個高風險方面，你都說你做了超出你應該做的東西。那你可以跟它說：喂，你們是否自己都應該考慮一下呢？有沒有做過這些如此善意的勸導、勸告，或者希望它能夠跟進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嗯，我要說回.....惟有說回《操守準則》裏面是沒需要銀行這樣做，而我們在監管銀行的時候，是依照《操守準則》去監管。持續披露.....

**涂謹申議員：**

主席，我不是在說監管，我是在說如果你有記掛這個東西，你有沒有叫那些銀行都跟進一下這方面呢？因為你擔心你一說就當成是監管？老實說，你現在叫它重訂高風險這樣東西(計時器響起)，本身你都說超出了你的監管守則，那你都做了，亦有些銀行很不滿意，你都叫它想想的，對嗎？那它考慮過其他銀行.....那8間都重訂那個準則了，為甚麼這個你不做呢？是不是你當時的考慮有所遺漏呢？

**主席：**

讓任專員回答。

**任志剛先生：**

那8間銀行，是它們自願把那些產品評級定為高風險的。我只是說過，有可能是脫離了我的工作範圍。但是，因為我對這

件事的關心，我覺得我們踩鋼線也要做一做，所以叫銀行.....跟銀行討論評為高風險。至於評為高風險之後，對個別的客户——根本已購買了的客户——應如何對待呢？如果是私人銀行的財富管理的，銀行會跟它們的客户去.....會通知他們，即是說有些東西變了高風險，我覺得它們應該這樣做，我猜想它們亦有這樣做。但是，在零售層面，即個別.....不是私人銀行財富管理環境做的那些，可能銀行覺得這是一次過銷售的關係，所以它們覺得它們沒有這樣的責任。可是，在這次事件發生後，我們覺得有需要持續披露，當時我們沒有要求銀行，說你要趕快告訴所有投資者，這個現在是高風險。我們沒有這樣做，我承認。

**涂謹申議員：**

但本來是可以救回很多人的。

**任志剛先生：**

可否救回很多人我倒十分懷疑，因為我曾經說過，在CDO的市場已經無價無市，而這些債券.....所謂債券，在單張之內亦有寫明是沒有流動性的，即是無市的。如果要賣的話，在壓力情況之下賣的話，可能真的無市，就是這樣子。

**涂謹申議員：**

不是的，我告訴任先生，事實上.....

**主席：**

再排隊吧，涂議員.....

**涂謹申議員：**

.....銀行再出售予一些可以承受高風險的客户.....

**主席：**

再排隊吧。林健鋒議員。

**林健鋒議員：**

任專員指出他早於2006、2007年已經提醒大家，買這些CDO產品是有很多風險的，亦在2007年勸諭銀行提升評級。剛才專員亦提到，他們在這些現場審查中會用不同的方式去做，包括一些模擬的形式。我想問一問專員，金管局在這些現場審查當中，有否察覺到.....雖然，你是有勸諭，或者甚至指示，它們仍然有很多這些銷售單張使用低風險的字眼。換句話說，可能它沒有聽你的說話，沒有聽你的勸諭。你們有否察覺到，如果是沒有的，你的審查方法或形式是否不夠全面？或者次數不夠多呢？而我們亦看到或聽到，有很多這些所謂客戶，他們要求銀行介紹高回報、低風險的產品；亦有些經過一些職員介紹而買入了一些我們現在所謂的高風險CDO產品。至目前為止，有很多市民對這些衍生產品都認識不深，甚至有些業界人士，到現在還是不太明白衍生產品的整個運作。如果一個市民走進一間銀行，他由一個——我且不用"不合資格"的字眼——無牌的職員介紹這些產品，介紹給他後，他購買了後，便由一個持牌的人去簽約。這些情況你有否察覺到？如果有的話，你採取了甚麼行動呢？在整個現場審查中，有否這些報告向你匯報，是需要金管局作出一些指引或調整的呢？多謝主席。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多謝議員，多謝主席。首先提一個問題就是說，我們要銀行.....或與銀行商討後，覺得要定為高風險，有某些產品——不是個別的產品，而是某類別的產品——不保本和含有CDO的產品定為高風險，銀行是有做的。在我們的現場審查當中，看到這些產品都是評為高風險的，但是看到的，譬如在我們現場審查找到我們覺得可能有問題的，就是說高風險的東西，仍然有售予一些中風險胃口，或低風險胃口的投資者。為甚麼會有這樣的銷售呢？為甚麼會有這樣的錯配呢？銀行一定要有很清楚的紀錄，以及要有第三者在場才可以這樣銷售的，這是我們的規定。那麼，便要看看它在這些規定當中有否做足，然後才看看是否要採取行動或者是否有違規銷售。有這些個案，我可以確認有這些個案。

至於林健鋒議員說，有些客戶去到銀行，有些非註冊人士向他們兜售，然後他們肯買的時候，就找一些註冊人士幫他們做工作，這些我覺得已是違規銷售，這是不可接受的。我們在現場審查，抽查這些資料的時候，在我的記憶之中——我可能是錯的，因為實在太多這些資料了——記憶之中是有的，而且我們會要求銀行立即改善，而且好像是有懲罰的個案出現過的。

**林健鋒議員：**

那麼如果在……

**主席：**

林議員。

**林健鋒議員：**

……再犯的情況之下，你們會採取一些……我相信你一定會採取一些更嚴厲的措施，有否"釘牌"或其他情況呢？或者有沒有這些重犯而沒有改善的銀行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我們現在……在我記憶之中，沒有這些情況。但是，如果正如林議員所說，主席，要"釘牌"，各方面這麼嚴厲的、比較嚴厲的懲罰，便要轉介往證監會，然後由證監會從上而下看，是否有一個系統性的問題，認為這間銀行是否適合……這個所謂註冊機構是否仍然適合作為一個註冊機構去售賣不同類別的受規管活動，程序上就是這樣子。

**林健鋒議員：**

主席……

**主席：**

林健鋒議員。



**林健鋒議員：**

.....亦有一些投訴是，有關的章程沒有在苦主購買這些債券之前提供給他們，亦沒有向他們作出詳盡的解釋，有些甚至在買了之後都沒有給他們的。當然，你給了他們，他們看與不看是他們的事，我亦聽到很多這類型的個案。你在審查當中，有沒有收到這些意見或投訴，你如何處理這些有關的投訴？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如果有這類個案，而這樣的做法是屬實的話，就是構成了違規銷售，一定要嚴肅處理。至於過去我們有沒有看過這類個案，我現在很難知道這麼多資料，我的印象中是有的，會是有的。因為在這170多個.....但是特別因為在這170多個當中，有105個在2008年才發現，那些調查還未完成，所以這些個別個案的性質是如何，我們尚未最清楚。可能有你說的情況出現，如果你所說的情況出現了，而確實真的連章程都沒有提供，或沒有向客戶解釋那個產品的性質和風險，如果有這樣的情況，便是違規銷售，一定要嚴肅處理。

**主席：**

下一位是甘乃威議員。

**甘乃威議員：**

主席，任專員，在上次聆訊結束之後，公眾有一個很大的感覺，覺得任專員你是一位卸責高手。你有說到產品的審批是由證監會而不是由你負責。你又有說到，評估這些產品的風險，是中介人的責任，而不是監管當局的責任。不過，有很多苦主向我說，最令他們憤怒的地方.....你又說到，就是現在有關的保障，即有關投資者的保障，上次你是這樣說的："他們的期望的轉變似乎給我們一個信息，他們希望有多些保障，這些保障是超乎了政府的政策所能夠給予他們的保障"。這些令到苦主非常憤怒，你把保障投資者的責任——剛才我們的同事說——不是放在你的心上，而是推在投資者身上，投資者覺得需要多些

保障，我就保障你多些，把這個責任放在苦主身上。我想問一下任專員，你不斷說，你把銀行業的條例作為擋箭牌，我不知道你是否記得銀行業條例當中有一條很清楚.....要說的就是，你作為專員，你的責任，要採取一切合理的步驟，以確保任何認可機構所經營任何的銀行業務，任何接受存款的業務，都要以持正審慎的方式，以及以適當的專業能力經營。究竟任專員你是否記得《銀行業條例》？這些條例是特別在2002年新加入的，這條例特別要求任專員保障有關投資者的權益。你知不知道不應該把這些責任推到投資者身上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多謝主席。關於責任的問題，我覺得首先是要看清楚，投資者保障這個如此重要的課題的權責分配是怎樣的。我很注重權責分配——很清楚的權責分配。一向以來，我覺得這些管治的安排是非常非常重要的。權責分配是寫得很清楚的，在2003年有幾份文件，譬如特首寫的司長與局長之間的權責分配、局長和我，司長和我之間的權責分配，特別是在銀行業務方面的權責如何分配。我只可以做我責任範疇內的工作，把它做到最好，這是我一向以來的做事方式。

保障投資者的政策是政府的政策，據我的理解，這個政策就是：披露為本，合適評估，讓投資者作出有根據的決定，並為他們的決定負責。這一點很清楚，我覺得這是很清楚的政策。

那麼，"披露為本"是怎樣披露呢？當然，在文件上的披露、在章程上的披露，是一種披露。這種披露很明顯是證監的責任。另外，把這些文件或章程裏所披露的金融產品的性質和風險披露給投資者，這當然是銀行及中介者的責任。它們有沒有做到這一點，以及它們做得好不好，是金管局的責任，責無旁貸。我們要看他們有沒有在銷售中做好它們的工作，即是向投資者披露產品的性質和風險，我們透過現場審查、非現場審場和其他監管要求，確保這事情。當然，違規銷售是好像罪案般，是沒有辦法、沒有可能完全杜絕.....

**甘乃威議員：**

主席.....

**任志剛先生：**

可是.....

**甘乃威議員：**

主席，我想問.....我想講.....我想問任專員，你所講的.....為甚麼你覺得投資者認為自己要多些保障，你就給他們多些保障？提供投資者更多的保障，為甚麼不是你作為專員的責任？

**任志剛先生：**

主席。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我可以回答，對嗎？保障投資者的政策，我再重複一次，寫得很清楚，那4隻"腳"寫得很清楚：披露為本，合適評估，讓投資者作出有根據的決定，並為他們的決定負責。在這個政策之下，現在投資者受到一些損害，如果他們是因為違規銷售而受到損害，我們會嚴肅處理。投資者的期望是否超越了政策所能夠提供的呢？我有這個印象，因為可能有很多事情發生，令到投資者的期望的轉變，認為.....譬如說，監管當局應該審批產品，而不應該審批資料披露。現在是有這個期望，如果這個期望是確實的，政策就要改變，不是說因為投資者要多些保障，政策就要.....

**甘乃威議員：**

主席，主席.....

**任志剛先生：**

.....我們就要給多些保障，不是這樣的意思.....

**甘乃威議員：**

主席，我希望任專員不要在這個責任上顧左右而言他。投資者的保障是包括金管局要履行你應要做的角色，就是怎樣監管有關銀行在銷售上的手法，不要用不良的銷售手法，這是基本上投資者要求的保障。主席，我想問清楚，我翻閱資料.....剛才任總曾多次提及，到2007年，已有超過2萬億元這類結構性產品在銀行銷售。

**任志剛先生：**

不是結構性產品。

**甘乃威議員：**

註冊機構所銷售結構性金融產品名義的金額有2萬多億。

**任志剛先生：**

不是，是錯的。

**甘乃威議員：**

主席，主席。如果你認為是錯的.....我只是根據你在表上所列：年內這些註冊機構所售結構性金融產品的名義金額在2007年是25,290.....(計時器響起)在文件W6(C)的表1內，在第1.2段.....1.5段的表1內，這是任志剛先生你提供的文件，如果是你自己有錯，請告訴我。我只是把你所寫的字眼讀出來。

**任志剛先生：**

是哪一個.....可不可以說清楚呢？是哪一個？

**甘乃威議員：**

是W6(C)。

**任志剛先生：**

是。

**甘乃威議員：**

在陳述書內，你具體回應的資料中第1.5段的表1。

**任志剛先生：**

甘乃威議員，你是不是看錯了定點位呀？

**甘乃威議員：**

怎麼？

**任志剛先生：**

那是25,000億，不是我剛才講的20萬億。所以……

**甘乃威議員：**

你那裏是……

**任志剛先生：**

所以……

**主席：**

甘議員，讓任專員先說完這一句，你繼續說。

**甘乃威議員：**

你搞清楚那個數字好嗎？那裏是說2,529.6，以10億港元計算那個。

**任志剛先生：**

是啊，所以就是25,000億了，不是我剛才說的20萬億了，是不是？

**甘乃威議員：**

我想……我想澄清……

**主席：**

甘議員。

**甘乃威議員：**

.....25,000億那個數字.....

**任志剛先生：**

是。

**甘乃威議員：**

我想搞清楚這個數字，主席。我想金管局向我提供數據，說明金管局由2003年開始，就監管銀行的相關金融產品的人手數字和負責這方面人手的總支出。我想你提供清楚的數據，說明由2003年至2007年的數字究竟是怎樣？不知你可否立刻提供？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監管人員方面，我可以提供一個數字。在2003年.....負責證券業務監理小組、證券法規執行小組及銀行監理部做現場審查及非現場審查的員工，在2003年總共有75人，在2007年有118人，在2008年截至9月15日有119人，這是事實。

**主席：**

余若薇議員。

**余若薇議員：**

主席，我想繼續問有關銷售手法的現場審查或專題審查，特別是我上次問了你有關M3那份文件。

主席，我覺得不知為何，我們與任志剛先生好像生存在不同的世界裏。你剛才也聽到，林健鋒在問題中說道，他收到很多投訴。這些雷曼苦主說，在銷售時沒有向他們提供章程，便把產品銷售給他們。任總回答的時候說，這一定是、肯定是違規。

主席，我見了很多雷曼苦主，我相信一定比你任志剛先生見得多。他們每個人都告訴我，在銷售時沒有章程給他們。此事如果屬實，即根據你的說法，全部都是違規事件。可是，為何我覺得我們與你是存在於兩個不同的世界呢？因為你給我們這麼多文件，我們竟看不到一宗你說銀行有犯過這樣事情的事件，雖然你口頭回答林健鋒時曾經說有。究竟是全部與我們談話的雷曼苦主欺騙我們，還是你監管不力呢？否則，為何在未"爆煲"之前，一宗也看不到，一宗也沒有在你的文件內提過？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主席，如果銀行銷售投資產品時沒有章程給投資者，以及沒有向投資者解釋該產品的性質和風險，我覺得是違規銷售。我們在現場審查裏，不是沒有找到個案，是有找到個案的，這些個案我們正在調查中。我剛才曾經講過，在我提供的數字——170多的數字，即是雷曼"爆煲"前的數字，其實，絕大部分是在2008年發生的，即是說，有可能銀行踏入2008年時，可能是競爭、可能是需求大，它們在這方面似乎鬆散了也說不定，所以，便有這麼多.....比較多的個案牽涉懷疑有違規銷售的情況出現，這些我們仍然會繼續調查的。所以，如果說調查到的個案有多少個，我覺得不是說.....一個很好反映出實際的情況，因為我在星期二曾說過，現場審查做工作時，我們是要抽樣的，因為，實在銀行在受規管業務方面的業務是很厲害，就是我剛才說的20萬億元這麼大的一盤生意，便較為困難，即使是我以風險為本的去抽，也未必抽到很多個案是零售層面銷售信貸掛鉤產品的那些個案，所以，我們的數字不可與雷曼有投訴——2萬宗投訴，或許我轉介了400多宗這個數字作為比較，一如我在上次回答甘乃威議員時.....

**余若薇議員：**

任先生，我是相信文件和數字的。

**主席：**

余議員。

**余若薇議員：**

所以，我真的想取證，所以我真的要看到文件才算數的，不是就此靠"口噏"。請你看看文件M3，即在2006年3月3日，你說曾做過現場審查是關於銷售手法，你說經營手法非常可取。我想問你這張紙，即現在飛得起的這張紙——3月3日這張紙，你審查了多少間銀行呢？可否在此告訴我們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這個數字一定可以給你，讓我看現時是否有，如果有便可以立即給你，如果沒有，我便從後提供，是指現場審查，對嗎？

**余若薇議員：**

是，這次審查了多少間銀行？

**任志剛先生：**

那個是主題審查，而不是現場審查，我現時有的數字是.....

**余若薇議員：**

不是的，你看看你在第2行寫了的，認可機構的現場審查，你寫完後，你看最後一段吧，你還說"金管局擬於(即是接下來想在)2006年第二季進行第二輪有關認可機構零售理財業務的現場審查"，所以是現場審查，這裏是這樣寫的。

**任志剛先生：**

不是，不是。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我想余若薇議員你誤解了，零售財富管理業務的現場審查是一個專題審查。

**余若薇議員：**

是，是。

**任志剛先生：**

因為專題審查，如果是現場審查便甚麼都查，包括……

**余若薇議員：**

嗯，我只是有興趣銷售手法專題審查的現場審查……

**任志剛先生：**

專題審查……

**余若薇議員：**

你知道我在說的是甚麼便行……我從頭到尾都是問這一樣東西。

**主席：**

余若薇議員，先讓任專員回答。

**余若薇議員：**

要審計多少間銀行呢？這裏。

**主席：**

我相信任專員明白你的問題。

**任志剛先生：**

我現時有的數字是，專題審查在2006年，我們做了32個，加起來……

**余若薇議員：**

即這次，3月3日的一次是32間？

**任志剛先生：**

這個我不肯定，為甚麼呢？在2006年我們做的專題審查可能多過1個嘛。

**余若薇議員：**

嗯。

**任志剛先生：**

因為我這一個，其實這一個，即你說的這一個，在2006年3月3日的公告，這個甚至是說2005年做的專題審查，不是2006年的專題審查，這是2005年做的專題審查的結果。

**余若薇議員：**

其實……

**主席：**

請等一會，余議員，讓他先回答，他尋找他的數據……

**任志剛先生：**

如果你想知道，在2005年我們的專題審查做了多少個，是做了13個。

**主席：**

余議員。

**余若薇議員：**

13間銀行？

**任志剛先生：**

是呀。

**余若薇議員：**

即在2005年做了13間銀行？

**任志剛先生：**

是呀，是呀，是呀。

**余若薇議員：**

那麼，在2006年便做了32間銀行？

**任志剛先生：**

是呀，所以我們是……

**余若薇議員：**

那麼，不如也說出2007年及2008年吧，好嗎？

**主席：**

稍等，稍等，余議員，請讓我……否則，你兩個人對話就不是由我主持會議的方式了。余議員，請你繼續問。待他回答我後才再繼續問……

**余若薇議員：**

那麼，不如也說出2007年及2008年吧，好嗎？

**任志剛先生：**

在2007年是46個，不是，在2007年是29個，而2008年因為在雷曼出事之前是22個，所以，由2005年至2008年這4年內的專題審查做了96個，這方面我可以提供的，沒有問題的。

**主席：**

余議員。

**余若薇議員：**

那麼，任總，在這麼多間，即96間銀行的現場審查中，你可否告訴我們，你有哪一次有一些有問題的個案查出來，然後你

寫信通知銀行，因為我為甚麼這樣問你，如果你看M.....接着後面的一張，不是後面的一張，而是前面的一張文件M2，證監真的在這裏很詳細地說明查出甚麼、看到甚麼、要改進甚麼、要跟進甚麼。但是，我從金管局卻真的一張也看不到，你可否告訴我們，你剛才告訴我們，這麼多的96間銀行的現場審查(計時器響起)，你哪一次找到一些問題，然後你寫了出來通知其他銀行，欸，這些是"曳"的東西，是違規的，不要做，你有哪一次寫出來？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是這樣的，要這樣看的，那90多家銀行不是90多家不同的銀行，而是90多家可能有重複的銀行，每年都做到它的銀行，即是96次，就是有96家銀行做過。

**余若薇議員：**

嗯。

**任志剛先生：**

我們做的時候，亦與.....我上次好像已告訴你，是要求證監的人員陪同我們一起做，我們由.....

**余若薇議員：**

不是，我不是問你這個問題，對不起，我不是問這個問題。

**任志剛先生：**

.....所以呢.....

**余若薇議員：**

我問你，你有否一次看到問題出來，然後寫信通知所有銀行，你說明，你捉到這些"曳曳"行為，即違規行為，又不讓人看章程便向人銷售，又不向人解釋清楚，有否一次，你由2003年

至2008年，你剛才告訴我們，你做了這麼多次銀行的現場專題審查，有關銷售手法，有否一次寫過這些信件？

**主席：**

我相信他明白你的問題了……余議員。任專員，請你回答這問題。

**任志剛先生：**

這個是零售財富管理業務的信件嗎？即余若薇議員看到的信件，內容當然是說銀行做得可以。但是，亦有一些我們叫別人應該留意的事項，或許我翻看有關文件，然後才能回答余議員。發覺到的問題一定是有的，不會沒有的，因為我們在這170多個個案裏，我曾經說過在發覺可能有問題的個案裏，我們是有立案調查的，一定是有問題的，如果調查到有問題時，會向銀行跟進，如果問題是個別銀行自己本身的問題，不會影響到其他銀行，我們便不會出公告，但如果是一個比較行業性的問題時，我們在有需要時，便會發出公告，而且我們在發出各種公告時，不單只說銀行好，亦會指出有這些、這些東西，大家要留意，又或把一些好東西與銀行各方面分享，在我們的公告、通告裏面是有這些東西的。

**主席：**

湯家驊議員。

**余若薇議員：**

或許，我可否要求他回去找尋一下然後補充，他很清楚知道我的問題，因為我對比證監和金管局是有很大分別，所以，我要求他找尋有否任何一次他好像證監般，寫信通知那些銀行違規的事件。

**主席：**

任專員，可否會後提交資料給我們。

**任志剛先生：**

可以，可以。

**余若薇議員：**

謝謝主席。

**主席：**

湯家驊議員。

**湯家驊議員：**

主席，我想問任志剛先生，跟進我上次一個很簡單的問題，我上次問他有否看過一些關乎迷你的文書，當中用"債券"兩個字來形容金融產品，任總說有看過，但他一直只講銀行的責任，而沒有談到自己的責任，當我問到他有否責任時，他說沒有這樣，我問這是否等於他們沒有責任呢？他的答案表示，沒有這樣說過，當時便時間到了，主席，我想繼續，任總，你說曾看過，我現時手上有一張認購的表格，這是系列2的表格，除了開頭第一段後，所有整個.....

**主席：**

文件是甚麼編號？

**湯家驊議員：**

沒有編號的，我讀出來，很簡單的，主席，請給我少許時間。很簡單的，所有提及的產品，也是用"債券"兩個字，包括認購者的客戶所說的答應的條款，第一，我承諾並同意接受所申請的新債券或分配給我／我們的任何少於申購數量的債券，從頭到尾都是這樣寫，沒有任何文字解釋，甚麼叫迷你債券，亦沒有任何文字解釋，甚麼叫債券，任總，你有看過這些文件的。那麼，如果大家看看英文，英文是用notes —— N-O-T-E-S，不是bonds —— B-O-N-D-S，我們大家也知道，bonds的譯名應該是債券，但是，notes，一般來說，其正確翻譯應該是票據，首先，在這點上，你同不同意？

**任志剛先生：**

我同不同意甚麼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剛才有一些東西我不同意，我要指出，因為我沒有看過剛才湯家驊議員讀出的那份文件，所以我不知道他在說甚麼。

**湯家驊議員：**

我可以給你看的，不過，你先回答我的問題。

**任志剛先生：**

你的問題是甚麼呢？是債券和票據的分別，是嗎？

**湯家驊議員：**

這個文本裏面，英文就用"notes" (N-O-T-E-S)，但是，整篇.....整份文件裏面，當它翻譯為中文時就用"債券"，債券的英文應該是bonds，notes的中文應該是"票據"，你同不同意？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湯議員似乎是在問我的意見，不過，我願意回答他的問題。

是，bills的.....或者notes的翻譯大部分是用"票據"，bonds的翻譯大部分是用"債券".....

**湯家驊議員：**

多謝。

**任志剛先生：**

.....這個我同意。

**湯家驊議員：**

除了這份文件外，其實在同一個產品的計劃章程裏面，同樣地，它把這個金融產品用債券來形容，中文是用債券來形容，但英文用詞是notes，是票據。

我想問清楚你，你們既然有看過這些文件，當你看這些文件時，你或你的下屬在討論的時候，有沒有問自己這個問題："喂？這個描述方法有少許問題存在啊！可能有誤導性啊！"還是你會說："唉，不關我事啊，這個是金管局批的，它批了甚麼就是甚麼吧。"

**任志剛先生：**

不是金管局批的。

**湯家驊議員：**

哦，不，對不起.....

**主席：**

你繼續問.....

**湯家驊議員：**

.....證監會批，對不起。我再問你一次，你會不會向自己說："喂，這些用詞是有誤導性、是有問題的啊。"還是你會說："唉，不要緊，是證監會批的，不關我事。"是哪一樣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主席，湯議員問題的基礎我是有少許懷疑，不過，我還是會回答他的問題，但是，我需要解釋清楚，我對那個基礎的看法。

當看一份銷售的文件或章程時，我覺得最重要要看的，不是它的用詞是怎樣，最重要要看的是章程裏面是不是有披露那個金融產品的性質和風險，這個是最重要的。所以，我們監管當



局如果是要看的時候，就是要看這方面。當然，證監批的時候，我估計，它亦要看這方面。好了，看.....

**湯家驊議員：**

主席，5分鐘了，我還有1分鐘多一點而已.....

**主席：**

湯議員。

**湯家驊議員：**

.....你可不可以簡單一點回答我的問題？當你看到這些文書時，你是不是說："沒問題的，因為不是我批的，所以不關我事。"還是說你覺得有問題？

**主席：**

任專員。

**湯家驊議員：**

是哪一樣？你可不可先回答，因為我還有1分鐘多一點而已，否則，我便要等到下星期了。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文件裏面披露那個投資產品的性質和風險，是有這樣的披露，披露得足夠與否，是證監的決定。我可以再答湯家驊議員剛才的問題，即是說notes和bonds的分別。

**湯家驊議員：**

主席，你是.....

**主席：**

湯議員。

**湯家驊議員：**

.....我想瞭解你的答案。你的答案即是說，在回答我的問題那裏，你是選擇說：因為是證監會批的，所以，你可能有其他看法，但是也不關你事的，是不是這個意思？

**主席：**

任專員。

**湯家驊議員：**

還是你覺得把notes翻譯為債券，是沒有問題的？

**主席：**

讓他回答，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我先答notes與bonds的問題好了。我不知道湯家驊議員知不知道，bonds與notes的風險的分別，是bonds的風險，即是債券.....

**湯家驊議員：**

主席，我還有33秒.....

**主席：**

你讓他先回答，我讓他.....

**湯家驊議員：**

我還有31秒，可不可以回答我的問題呢？

**主席：**

你讓他回答你吧。

**任志剛先生：**

債券的風險是高於票據的。如果有人用債券這兩個字，而不用票據這兩個字，那個風險給人的印象會高一些，但是，根本在那些文件和章程裏面所須要披露的(計時器響起)，是那個金融

產品的性質和風險。在那些文件裏面，我認為是有披露過，披露得足夠與否，亦是由證監去決定的……

**湯家驊議員：**

主席……

**任志剛先生：**

……不是我們決定。

**湯家驊議員：**

……任總的意思是否即是說……

**主席：**

湯議員。

**湯家驊議員：**

……把一隻鹿形容為馬是沒有問題的，只要你形容了之後，你有把那隻鹿畫出來，就沒有問題了，是不是這個意思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不是。

**主席：**

OK。在此，我想講一講一個例子……

**湯家驊議員：**

主席，7分鐘這個真是……

**主席：**

因為這個是大家決定的，因為是你們決定，不是我決定的。藍紙那裏是很清楚的，第3點，剛才也有同事是這樣，即如果你

說有些文件不在我們的清單上，不在那份文件一覽表，即文件CB(1)1305/08-09(01)的話，請你.....或者交出.....

**湯家驊議員：**

主席，是規程問題吧，這份文件我是願意交出來的，但因為裏面的當事人，我未徵得他同意，可能要掩蓋他的名字，或者可以引起其他人.....

**主席：**

行，行，這個我明白，不用解釋.....

**湯家驊議員：**

.....猜測他的身份的任何資料，是沒問題的，我現在可以交給秘書處。

**主席：**

我只是想提醒大家，為方便大家討論，因為你知道，我們又不知道，證人又不知道.....

**湯家驊議員：**

主席，我希望秘書處可以掩蓋那個名字.....

**主席：**

行，會後處理，好嗎？不要在這裏處理，會後處理.....

**湯家驊議員：**

主席，我必須要再輪候.....

**主席：**

沒問題，沒問題。梁美芬議員。

**梁美芬議員：**

是，其實都想問一下，跟進上次的問題。因為社會對於任總那麼專業的知識，其實有很大期望。

上次任總向我提到，在美國，他不覺得有些甚麼門檻是給一些普通或小型的投資者，亦說在2008年——如果我沒有記錯——他說5月之後，亦沒有其他的……所知道……其他的銀行是銷售雷曼的相關產品……迷你……我知道，因為……我知道任總是指迷你債券，這個我留待第二個問題。我剛才說，我想你的知識一定是多過我的，但是，在我們看香港和美國有一些關於這些監管金融的制度裏面，其實有很多規定。在美國，保障這些個人的投資者是多很多的。譬如在private placement——對不起，我真的沒有中文版——在section 411裏面提到，如果在private placement裏面，其實它除了給一些institutional investor之外，如果要給一些個別的投資者，它要用"例外"的。"例外"裏面提到廣告和投資者本身的資產，有很多不同的規定，有一些規定，即它所謂這些……如果你不是institutional investor，是一些個人的investor，它有些是提到那個資產要超出1千萬美金，有些亦提到，他最少的入息是超過20萬美金，在過去兩年或者在將來，都合理地期望他的收入是超過20萬美金……用income；亦在廣告方面，我特別關注到……它提到，它說："No general advertising, general solicitation, or public communication about the securities offering is permitted"，即不可以隨便四處賣廣告，甚至它在這裏提到不可以cold call，即隨便call那些新的顧客，即使他們已經是一些sophisticated的investor。另外，它亦提到"securities may be sold to no more than 35 purchasers"。

我想提出的是，我們其實期望……其實金管局……上次任總都說負責：一是政策，一是前線的監管。如果……上次任總說，他認為外國那些人沒有那麼多錢，所以就不會出現香港這些問題。那他又怎樣看，外國其實在那麼多關於這些金融業的監管，其實它是有規定得……我覺得都頗具體的，譬如廣告，譬如那個金額。我想與任總分享一些個人經驗。我曾經帶過我爸爸，想購買這類債券。他當時帶着300萬現金，是類似美國……當時還是一間美國銀行的agent，這是一個好的例子。他勸我爸爸不要買，他說這些不是給你們這些人買的，起碼要有一球美金，最後勸服了他老人家不要買。最後這間美國的分行給另一間銀行收購了。那個問題是，我亦曾有過不好的經歷，因為某間很大的銀行，是英資銀行，打電話給我，說我有那麼多的存款……

**主席：**

梁議員，我提醒你……

**梁美芬議員：**

……噢，不可以，我要任總解答……

**主席：**

……我提醒你，有些事情你不要加入自己的個人評論。

**梁美芬議員：**

不是個人評論，這是說給任總聽的一個例子……

**主席：**

這個是……

**梁美芬議員：**

……它是cold call的。

**主席：**

……你不要這樣……

**梁美芬議員：**

不，主席，你一定要讓我們問，這個不可以打斷的，這個是相關的問題。他是說因為見到我們有這樣的存款，便問我對這些東西有沒有興趣。這是在香港出現的。我相信，任總你剛才說抽樣調查，很容易便調查到這些問題。甚至你周遭的高官可能都收過一些這樣的電話，叫你去買。那我想問問任總怎樣看這個情況？你作為替我們看守這個門口的人，甚至你說你寫過很多文章，已經做了很多預警。我有兩個問題，第一，對這些不認識這些產品的普通小市民，你作出了甚麼保障，除了預警之外？

第二，你有沒有將這情況提醒過政府，因為我想政府和我們一樣，看來都是很依賴你的。那個預警有沒有說，其實已經到了這樣的情況，風頭火勢，你上次……大家都說，這個海嘯正來

臨，我們要響警號，甚至要制訂政策禁止銀行再這樣做，起碼在它濫權或者現在的制度上有甚麼問題呢？我很想聽聽任總怎樣說？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梁議員做了很多陳述。我很難過濾那些陳述，然後找出問題。不過，有一個例子，梁議員說的是cold call。所謂cold call這東西，我不知道梁議員知不知道在香港是不可以cold call的？

**梁美芬議員：**

但是，我們事實上……銀行cold call的情況很多……

**主席：**

梁議員。

**梁美芬議員：**

……那你怎樣看這情況呢？

**任志剛先生：**

……如果銀行有cold call的時候，我們在2003年已有一個……如果我沒有記不清楚的話，最先的其中一個附加指引，就是提醒銀行不可以cold call，是不可以的。如果真有其事的話，便是違規銷售，嚴肅處理，一定不手軟。

**梁美芬議員：**

這樣……

**任志剛先生：**

所以這個……

**梁美芬議員：**

行。

**任志剛先生：**

還有，另外(公眾席上有人喧嘩).....

**主席：**

請公眾人士安靜一些。不過我要提醒任專員，你不可以反問委員.....

**任志剛先生：**

嗯，對不起.....

**主席：**

.....委員可以問你問題，但你向委員提問，要求委員回答，是不合適的。

**任志剛先生：**

我以為會.....

**梁美芬議員：**

我要珍惜時間，因為他還未回答我上次的問題.....

**主席：**

你不如.....

**梁美芬議員：**

.....今次已經重複問了。

**主席：**

任專員你回答吧。



**任志剛先生：**

在美國的監管制度裏，有很多東西香港都是有的。而且在保障投資者的政策方面，香港有清楚的政策，就是政府訂下來的政策。我們就是在這個政策範圍內做我們的工作。

**梁美芬議員：**

我繼續要追問，對不起。

**主席：**

梁議員。

**梁美芬議員：**

那個政策，其實你一定是有給意見的，即是我剛才提到，特別是廣告，我上次也提到廣告(計時器響起)。你有沒有向政府指出，原來外國有這些規定？現在香港滿街都是廣告，連普通人看到也覺得100%是AAA級的。我想知道這是系統性也是政策性的問題。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如果是政策性的問題，是不是應該問政策局呢？如果問我的話，當然我可以告訴你我的理解，對政策的理解是怎樣。我的理解就是披露，一定要披露產品的性質和風險，不可以不披露產品的性質和風險。如果沒有披露的時候，就是違規銷售。

**主席：**

詹培忠議員。

**梁美芬議員：**

我想任總迴避了我的問題，完全沒有回答。

**主席：**

詹培忠議員.....詹培忠議員，請你發問。

**詹培忠議員：**

OK。主席，我第一個問題涉及"一業兩管"。任先生當天解釋得很清楚。我的問題是，任先生，你知不知道在交易所內，第一級至.....即是有所謂A組會員、B組會員及C組會員之分。A組和B組的成交額大概佔總成交額的85%，而C組大部分會員由證監所管轄。我的問題是，你管銀行的證券部，A組和B組加起來有多少人？你有沒有足夠人員去管這些經紀的業務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交易所內的安排不是我的工作範圍，所以我是沒有意見可以給詹議員的。

**詹培忠議員：**

主席.....

**任志剛先生：**

至於銀行.....

**詹培忠議員：**

.....主席，問題就是金管局監管的經紀，連他們的工作他都不知道。根本他就沒有監管，只不過是在證監"霸"了權力過來，卻從來沒有行使他的權力，他怎樣可以不知道呀？人家證監監管多少個會員，全部清清楚楚，有3間違例，兩間已即時被勒令與客人和解。至於他所管轄的，根本有19間違例，他卻一點責任都沒有做到，你承不承認？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詹培忠議員都沒有給我機會回答他剛才的問題。

**詹培忠議員：**

繼續。

**任志剛先生：**

銀行內的受規管業務有很多種。就是證監作為.....即是在《證券條例》有寫明的。有些銀行可以做所有的受規管業務，有些不可以。銀行有甚麼可以做，我們當然是清楚的。至於銀行怎樣做，譬如怎樣買賣股票，我們當然是清楚的。現在我們研究.....小組委員會研究的問題，主席，是不是買賣股票呢？如果不是買賣股票，我們研究的就是雷曼相關的迷你債券，以及信貸掛鈎產品的銷售情況，是嗎？所以.....

**詹培忠議員：**

主席，一如你剛才的問題.....

**主席：**

詹議員。

**詹培忠議員：**

.....任先生沒有資格反問委員會可以做甚麼，他只能夠答問題。雖然他功高蓋主，但是在這個委員會，你只能夠回答問題。你要認清楚你的身份。

好了，主席，我的問題就是剛才他所說，如果銀行觸犯對硬銷產品的性質不清楚、不認識它的客人、沒有給招股書苦主們，這些錯失若被證實，金管局有沒有責任？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我們當然有責任去調查和證實，有沒有這些違規銷售的行動。如果有的話，我們會嚴肅處理。我們的監管制度，是以日常的監管作為一個板塊，另外一個板塊就是執行的板塊。有問題出現的時候，一定會調查，調查是否有違規銷售。如果有違規銷售的時候，當然我們會嚴肅處理。

**詹培忠議員：**

主席。

**主席：**

詹議員。

**詹培忠議員：**

主席，即是說，任先生說由他管轄的銀行若觸犯任何錯誤，並不是他的錯，是銀行中介人的錯。但是，如果19間銀行同樣犯錯，是否證明你金管局根本上從來沒有監管及監管不力呢？你還死不認錯，如何面對全港的市民和投資者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銀行有違規銷售，我會嚴肅處理。

**主席：**

詹議員。

**詹培忠議員：**

主席，問題是一個政策問題。既然金管局是前線的監管者，你何時才發覺它可能觸犯這樣的錯誤，是可能——因為未曾定案。在過去，你是浪得虛名，從來都沒有監管，沒有發覺銀行有任何錯誤，是不是？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不是。答案是否定的。

**詹培忠議員：**

若不是的話呢……

**主席：**

詹議員。

**詹培忠議員：**

……你過去如何監管銀行呢？你所說的監管銀行是形同虛設，因為你縱容你屬下銀行，利用銀行作為你的背景和你對抗政府的力量，這個是我的評論，但是你認不認同我的評論？

**主席：**

不要評論，我建議委員不可作陳述(公眾席上有人拍掌)……公眾人士不可以鼓掌，亦要保持安寧。

同事，我提了很多次，有紙張放在桌上……

**詹培忠議員：**

我將我的問題完全地……任先生，你可不可以解釋，在過去幾年來——因為你自己說過，有這個產品大概是2000年到現在——過去幾年來，你究竟做了甚麼符合政府的政策，保障投資者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我想我的陳述書裏面寫了很多，就是說在證監的《操守準則》的大前提之下，我們有附加的指引，亦有進行現場審查和非現場審查，甚至要求銀行自己做一些獨立的自我評估，以及需要銀行在我們.....經過我們的附加指引，需要銀行做一些客戶的風險胃口的評估，以及產品的風險的評估，然後做一個適合的銷售方式。而在我們的監管過程之中，我亦曾告訴各位議員，說找到有一些個案牽涉.....譬如說牽涉.....由初時開始到9月中的時候，是牽涉170多個個案可能有違規銷售的，那麼我們會.....

**詹培忠議員：**

主席，我問多一個問題。如果如任先生所講，他自己如此英明神武，應該是相安無事。這些問題的發生是不是你的職責、你疏忽呢？而令到銀行根本上.....它都是賺取少許佣金，根本的錯誤就是你在誤導，因為你的文章根本上毫無作用，你自己以為英明神武，但這些不是你的職責，如何保障投資者，你不認.....我的問題就是：究竟這些問題怎會發生？是誰的錯？誰責任最大？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詹議員的問題的基礎是說我自認英明神武，我未試過認我自己是英明神武，所以那個基礎錯誤。我會覺得這個.....

**主席：**

或許他覺得你之前講過"先知先覺"，不是英明神武，對嗎？

**詹培忠議員：**

即是你"先知先覺"。還有，你何時有提示給人們，你自滿地告訴全港市民、世界投資者，你自己當然不可以講到.....如果是這樣的話，你就值2,000萬了，不單止1,000萬了。

**主席：**

不要評論吧，詹議員。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如果是說先知先覺，這個我很抱歉，就是我講過這句說話。但那個背景是有議員說金管局後知後覺。我們在07年底、08年初做的工作，再加上08年初我們所做的一個信貸掛鈎產品的現場審查，在這一段時間所講的說話和做的工作，是在雷曼出事之前的6個月至9個月，這樣還是否可以叫做後知後覺呢？所以呢，我就在一時衝動之下用了這一個詞語，我是抱歉。但是，我們的工作的情況是怎樣，我已向議員解釋得很清楚、很清楚了。我不可以奢望，講自己是英明神武。對不起。

**主席：**

我再提一提大家，不要發表個人意見，不要陳述，還有不要離開我們調查範圍I、I、III的範疇。我亦提醒證人，你不要反問委員，我再提醒證人。

**任志剛先生：**

多謝。

**主席：**

接着是陳鑑林議員。

**陳鑑林議員：**

多謝主席。從任總的陳述書W6(C)那裏，他提到表格1、表格2.....是表1、表2。我發覺03年至07年所出售的結構性的金融產品名義金額增加了6倍，即是03年是4,067億，07年是25,296億，增加了6倍。同時間，從事受規管業務的人士亦由19 527位增加至27 267位，即是增加了7 500多人。如果從細數去分，即是說03年，平均每一個人由已出售的0.2億增加至0.9億。這個數字都可以有一個參考，那就是說，其實我們的監管力度是相對削弱了的。

剛才任總也提到，03年我們的監管人員有70多人，08年底第三季增加至110多人。當然，這裏有百分之五十幾的增加，但是相對市場的程度，相對是比較弱了很多。我想知道一下，除了場內及場外的監管之外，我想知道的是，有沒有進一步瞭解銀行有沒有加強員工的培訓？因為當時我們也知道，很多銀行說，"唉，我們很難聘人去前線工作"。會不會在人手增加這方面，銀行對培訓員工是弱了，而又確實我們在監管工作上，會不會出現了一些問題呢？多謝主席。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如果說銀行的前線員工，即是那些所謂註冊人士吧，他們的培訓方面，我們在審查的時候是有看的。譬如說，好像我剛才所說，我們會會見這些前線員工，模擬一個銷售過程，看看他們那些.....即是訓練的時候的資料是怎樣，我們是有看的。還有看的是，譬如他們的獎勵計劃是怎樣，那個員工的獎勵計劃是怎樣。我們不想他的獎勵計劃與他的銷售額掛鉤得太過接近。所以在這一方面，即銀行前線員工的培訓方面，我們在監管的時候，即審查銀行的時候是有看的。

至於金管局內部的員工，陳鑑林議員都說了，我們也增加了頗多，我們增加的幅度有可能還大於銀行的銷售員工那個幅度也說不定，但是大家都可以比較，即大概相若吧，如果是看具體的數字。當然，在其間，這些結構性產品的銷售量是增加了許多，好像是增加的幅度大於員工增加的幅度這樣子。但是，當然，在其間每一個人平均投資的錢，我想都是會增大了的。另外，如果銷售和監管的系統已規範化的時候，應該亦不會需要那麼多.....即是相對增加人手那樣大的比例去增加人手，我覺得。我覺得這個做法是可以接受的。

**主席：**

陳議員。



**陳鑑林議員：**

主席，這個問題是，在08年出現了雷曼事件之後，我們才發覺原來比起以前我們有百多個巡查得出的違規個案，到了08年的時候，我們已經達到六、七千個，變成了其實相對我們可以看到，這個金融海嘯讓我們可以更全面看到我們的監管制度很可能出現了一些問題。在我們所瞭解的很多雷曼苦主的個案，他們都不是完全在《操守準則》之下被勸說去買這些產品的。剛才任總提到，可能每個人的投資數額增加了，但是我相信事實上並非如此，很可能有一些原本在銀行存定期存款的客戶被勸說去買這些產品，所以整個監管的問題很可能是在這個過程中出現了。

我想知道一下的是，任總你有沒有進一步在這個過程中作出一些調整的策略，即是我們加強力度去監管。雖然從業員增加的數字與我們的監管人手增加的數字是差不多相若——比例上，但是因為我們的所謂監管的人數的基數非常之少，而從業員的基數卻很多，他們增加7 000多人，我們才增加30多人，所以這樣說來，這個可能也不是一個很對稱的比例。所以我知道的是，會不會再進一步調整這個監管策略？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你.....不好意思，主席，我想瞭解一下，"進一步"是說由現在開始的進一步，抑或是.....

**陳鑑林議員：**

主席，主席。

**主席：**

陳議員.....

**陳鑑林議員：**

對不起，對不起，我應該說當時有沒有考慮到進一步去調整該策略？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答案是"有的"，因為就在這個市場轉變的環境之下，我們亦看到利息是特別低，投資者希望、渴望有一些比較高的回報，所以可能被這些結構性產品吸引去了。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因為我們覺得結構性產品的回報雖然比存款高，高的回報一定是(計時器響起)風險高些，所以我們要在監管方面加大力度。怎樣加大力度呢？我們特別專注在零售銀行的現場審查方面的力度，就是那個頻率增加了。我剛才說過一些數字，這裏亦有，04年5次，05年16次，06年27次，07年33次，是這樣一直遞增的。亦有做專題審查，05年做零售財富管理業務第一輪的專題審查，06年做第二輪，06年亦與證監一起做投資顧問業務的專題審查，至07年又有一些問卷調查，到08年就是更專注信貸掛鈎票據的專題審查。這個能反映我們對那個情況的關心，以及加大力度的情況。

**主席：**

好。因為上一次舉手而未問到的，今天10位同事已問了，那是今天第一輪。接着，下一輪的就有3位，這3位就是排第一輪的了，第二輪就.....第二輪就有8位。我要讀讀那些名字，那3位就是李慧琼議員、陳茂波議員、梁國雄議員。第二輪就是葉劉淑儀議員、劉慧卿議員、涂謹申議員、甘乃威議員、余若薇議員、湯家驊議員、梁美芬議員和詹培忠議員。現在我有一個適當時候，可以休息10分鐘左右，希望大家在11時50分，即11點11個字，即是55分，11點11個字返回會議廳。在休息時間，請證人不要與其他人士討論他的證供，謝謝。稍後再回來恢復研訊。

**(研訊於上午11時43分暫停)**

(研訊於上午11時56分恢復進行)

**主席：**

各位同事，現在我宣布研訊繼續。任專員，你現在繼續在宣誓之下作供，我提醒你。下一輪的提問是……先請李慧琼。李慧琼議員。

**李慧琼議員：**

多謝主席。任總，你提到監管銀行，你是責無旁貸的。之前你提到，你理解到有些高風險產品在銀行出售、也有發出預警。你也說過，你同意迷你債券不是債券。問題是這樣的：縱使這些單張不是金管局負責，但是這些銷售情況全部在銀行裏面發生。究竟任總你有沒有盡一切能力、一切你可以用的方法監管銀行、阻止這些可能很容易誤導小投資者的事情在銀行發生。你又提到有一些專題審查，你有這個知識、有這個警覺，知道這些產品其實是危險的。你有沒要求你的同事，增加抽查的個案呢？特別是針對這些相對高風險的產品銷售，因為我剛才看你說的審查數目，似乎在每年下降。雖然你說總共做了專題審查96個。我想瞭解一下你這方面，有沒有因應預警，做出相應的行動。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答案是有的。我們08年打算……當時 —— 在我們的年報也有說到，打算做一個只是信貸掛鈎產品的專題審查 —— 在年報裏面說了。我剛才也提過，信貸掛鈎產品雖然是銀行受規管業務其中非常之少的一個部分，但這是我們最擔心的一個部分。所以，我們特別專注信貸掛鈎產品 —— 當然包括迷你債券 —— 進行專題審查；這是在08年，即經我們說，信貸掛鈎產品如果含有CDO和不保本的信貸掛鈎產品，是評為高風險之後，我們再去進行專題審查。

進行專題審查，我們當時的打算，是審查11間零售銀行，特別是活躍的零售銀行。這11間裏面，我們只做了4間，已經有另

一些事件要處理。正在做這4間的時候，議員可能記得，當時有 accumulator 的問題出現，我們再要撥出人手進行關於 accumulator 的專題審查。然後.....正在進行這些工作的時候，也有找到一些個案，好像我剛才所說，雷曼倒閉之前的170多個受影響的、我們找到的，其實有100個.....105個是08年才找到，就是在這些專題審查裏面找到。但是，調查當時剛剛開始、以及現在仍然繼續的時候，雷曼便爆了。

回答李慧琼議員的問題，我們其實.....銀行的受規管活動多得很 —— 我剛才說有20萬億的東西；但我們專注來看這數十億的東西、反而對這數十億東西進行專題審查，反映出我們對這數十億東西最擔心 —— 最擔心的，就是信貸掛鈎產品，所以有做這些工作。不知道這樣是否答到.....

**李慧琼議員：**

可不可這樣理解.....

**主席：**

李議員。

**李慧琼議員：**

即是這個專題審查其實是未完成的。

**任志剛先生：**

未、未完成。

**李慧琼議員：**

因為我理解.....

**任志剛先生：**

Sorry，對不起。

**李慧琼議員：**

因為我理解專題審查.....雖然找到這些個案，你理解.....你應該有一份報告，在整個制度去看專題審查的結果，尤其是現

在這些高風險產品大量流入零售層面。即是你未完成的，亦不認為——你不斷發預警——沒有因為你覺得情況開始嚴重、次按又來了，沒有要求你的部門加快，或者起碼你處理了4間，有沒有從4間銀行中先找出一些共同點，在制度上、以至你可以管轄的範圍裏面，起碼要求銀行提高預警呢？我說的是不止是寫文章。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預警是.....在進行專題審查之前，預警了很多。我們的同事配合宏觀層面的預警，在微觀層面多做一些專題審查，所以便審查信貸掛鈎產品。我們是未做完的，即是11間我們想做的銀行，只做了4間。還沒有做完的時候，便發生了雷曼事件。大家都知道，在雷曼發生之後，我們基於在專題審查裏面得到的資料，以及在投訴方面得到的資料，已經發出過一些附加指引；在08年9月之後.....9月中之後，有發出過附加指引，提醒銀行.....有很多東西要做、也有向司長提供報告，有19項建議，其中有關銀行的，如果可以做的，我們都趕快叫他們做，譬如錄音方面，就在.....

**李慧琼議員：**

.....不好意思，時間關係，因為我沒有甚麼時間。

**主席：**

李議員。

**李慧琼議員：**

.....可不可以要求有一個表，告訴我們這些附加指引——其實是.....你說你要求銀行小心處理——這些附加指引的內容是甚麼呢？另外，我想瞭解一下的就是，你自己也承認，你同意迷你債券不是債券，而這個名字真的很容易誤導小市民。始終這些銷售過程發生在銀行，你也有與其他監管機構，以至司長、局長定期會面，無論是各方面.....其他的會議；你有沒有

提出過這個看法，以減低這些有可能的銷售 —— 違規銷售的情況在銀行發生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附加指引方面，一個表是沒有問題的。其實這些附加指引，已經在數次.....一併.....給了小組委員會；03年、04年、05年這些附加指引，我想都已經提供。但如果是.....我要回去檢察一下，是不是08年9月，雷曼出事之後的附加指引都有提供給委員會，如果沒有，我可以提供；以及如果李議員要有一個表，列明我們所發出的附加指引，數年來所發出的附加指引是甚麼、甚麼時候發出、內容是甚麼等，我可以提供，這當然可以提供。

銀行做這些業務的時候(計時器響起)，我們非常、非常關心，也關心投資者的利益。在監管的制度方面，我已經說過，是日常的監管和執法 —— 執行，兩個板塊是相輔相成，希望將這些違規銷售的情況減到最低。

**李慧琼議員：**

不好意思，任.....

**主席：**

陳茂波議員。

**李慧琼議員：**

任總，你其實沒有回答我的問題，就是你其實有沒有在其他場合提醒、或者起碼建議SFC去看看這些單張，因為這些單張在銀行裏面存在，透過銀行的渠道賣給小投資者，都是銀行....."關你事"的。不能夠就這樣說，因為是他的事，我就只做這部分。

**任志剛先生：**

我們在現場審查裏面，如果發生甚麼問題，也會向證監、與證監商討。

至於單張方面，即章程和其他文件方面、銷售文件方面，我們沒有向證監反映過有甚麼問題。因為我們看章程的時候、看這些單張的時候，是看章程裏面，是不是有足夠地披露該金融產品的性質和風險，而這也是證監會的決定。

**主席：**

嗯，陳茂波議員。

**陳茂波議員：**

主席，我是……我也是朝着上次方向發問。金管局對於銀行證券相關業務的監管兩大支柱，一個是日常監管、一個是執法。

上次我問任專員，關於這100多宗投訴，整理這些資料給我們，不知道這方面的進展如何，任專員？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我們……直至到現在，好像仍未收到秘書處要求我們提供這些資料。但是，我們已經着手……

**陳茂波議員：**

哦。

**任志剛先生：**

……正在整理這些資料。

**陳茂波議員：**

好。

**主席：**

陳議員。

**陳茂波議員：**

謝謝主席。主席，我要求這些資料，上次任專員也提過，可能在法規範圍之內，包括——如果可以在法規範圍之內，可以提供的便會提供，如果不是，可能未必能夠提供。

不過，我想提一提的是，我要求這些資料的目的主要是數方面，一方面，是確定金管局在監管和執法方面是否到位；第二是確定銀行在這些相關業務的做法方面，做得對不對、做得是否足夠；第三，上次我是針對性問19間牽涉在雷曼事件裏面的銀行，主要是這方面的資料，對於今次雷曼事件的苦主，我相信會有幫助的，對跟着進行的工作。

今日我想問的是仍然是日常監管和執法，不過不是談投訴，而是談……任專員有提過，金管局有去銀行做實地審查，有做專題審查，亦有提過他們要求銀行在自己銀行之內找一些獨立的部門做一些自我審查。我想知道的是——我不需要知道每一個審查報告的全部內容——但我想聚焦在這些審查報告中關於證券產品相關業務的情況。如果是自我審查的話，我希望可以從那裏看到，如果你們的資料裏面有的話，就是銀行自己本身對於這些產品的分析是怎樣？它對於這些產品的風險分級的程序是怎樣？它對於培訓員工去銷售這些東西是怎樣做？接到客戶投訴的時候，它們的處理程序是怎樣？還有，實際上如果真的收到客戶投訴，它怎樣處理，以及處理結果是怎樣？

我希望金管局就着我剛才所說，將剛才所提到的，無論那個是專題審查抑或實地審查，抑或銀行本身的自我審查，針對這方面提供一些資料給我們，即是針對那19間銀行。因為我們要尋找出，在那19間銀行中，在這一方面做得是否恰當？可不可以提供呢，任總裁？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在法例容許的大前提之下，我可以盡量提供。又或者有一個資料陳議員可能想知道的，就是我們要求銀行做獨立的自我審查，它們是有看到你剛才所提的那些問題的。亦因為有做過自



我審查這個程序，之後銀行竟然轉介一些個案給我們去調查，即是它們覺得自己的員工都有些在這方面做得不是很好，要告訴我們這樣子……

**陳茂波議員：**

是。

**任志剛先生：**

……而且我們亦有立案調查的。

**陳茂波議員：**

主席……

**主席：**

嗯，陳議員。

**陳茂波議員：**

……任總裁在他的書面陳述中事實上是有這樣說的，我之所以希望索取這些資料，是希望知道整個制度在理想設計中的情況與實際執行起來的情況，中間是否有落差？中間，銀行是否切切實實地將它應該做的事情做好？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是，我想透過主席向任總裁表達的是，就算針對這19間銀行的資料，萬一到時候在法律上，大家的看法未必一樣，即使不一定適合在公開研訊中提供這些資料，我都會通過委員會要求在閉門聆訊中，我們要掌握這方面的全面資料，以致我們去跟進今次事件，那個調查裏面，是全面和深入的。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銀行的自我審查，以及我們的專題審查、非專題審查，即是現場審查、非現場審查，各方面都是對監管有幫助的，是有找到問題。而我們跟進這些問題的時候，銀行是會去改善的。至

於陳議員所問的個別銀行的資料是否可以披露呢？其實我都很肯定，銀行條例第120條是不容許我這樣做的。那麼，至於說有沒有一些方法可以令議員理解到.....即是得到多些資料，而不違反銀行條例呢？當然，我要尋求法律意見，然後才可以作出回應的。

**主席：**

OK。

**陳茂波議員：**

謝謝主席。時間關係，我下一題留待下一次吧。

**主席：**

關於閉門會議要討論的那些，如果需要的時候，你才在閉門會議提出吧，好嗎？接着是梁國雄議員。

**梁國雄議員：**

上次任總說，我問他是違反自然公義。這個在你自己的職權範圍以內接到的投訴，都沒有開hearing，甚麼都沒有做過就可以把那些case reject，這又有否違反自然公義呢，對吧？這個我不用你答。我現在逐條逐條問題給你答，我知道你常常喜歡岔開，我全部讀完你才答。我亦會將我問的問題派給傳媒機構，讓它們追問你。

第一，根據銀行條例第7條(2)(g)(ii)，金管局要確保銀行業務以無損存款人的利益經營。你認為阻止及防止銀行向存戶違例銷售金融產品，是否在這條條款下的法定職責呢？這是問你。

第二，根據證監條例第5條(1)(1)，證監會有責任確保投資者有獲得適當程度的保障。由於簽訂《諒解備忘錄》(MOU)——這個就是2002年12月，你們自己私相授受的。證監會對註冊機構(RIs)的監管主導權被金管局取去，金管局既接受了證監會的權力，你是否覺得金管局應同時負責履行上述證監條例的職責呢？

第三，證監會界定合適性(suitability)是包括三方面的：(一)銀行銷售職員充分明白產品性質；(二)充分明白投資者承受風險

的能力；(三)投資者承受風險能力與購買的投資產品是否適應。你認為銀行在銷售過程中違反任何其中一項，是否已違反了合適性的要求？

第四，你認為銀行如果違反了合適性的準則而去銷售產品給客戶，並因此令客戶蒙受金錢損失，是否已違反了證監條例下的《操守準則》(code of practice)。

第五，根據我以上提及過的銀行條例第7條第(2)節(g)(ii)的金管局責任，金管局是否應主動防止或阻止因註冊機構(RIs)違反《操守準則》進行銷售而對存戶造成的傷害？

第六，你在雷曼事件發生之前，共處理過多少宗有關銀行銷售手法違反證監會《操守準則》所制訂的合適性，是多少宗？事發後，你轉介給證監會的四百多宗個案中，有多少是違反合適性的投訴？你有否將違反合適性作為重點調查的方向？

第七，我提及的由證監會與金管局在2002年12月自己互相提交的《諒解備忘錄》是根據哪一條法例、哪一款而作出的？這個我現在引述的《諒解備忘錄》有否違反證監及期貨條例(SFO)。我上次指責你偷偷地起步，因為你說立法會通過了證券大法，所以所有坐在這裏問你的人都有責任。那麼，你在2002年跟證監會那份《諒解備忘錄》到底是根據甚麼法例、哪一款進行的？.....

**主席：**

梁議員，你問了7加1.....

**梁國雄議員：**

.....可以把權力這樣交來交去？

**主席：**

.....8個問題了喔。需要時間.....

**梁國雄議員：**

這個呢，主席，他喜歡答也行.....

**主席：**

.....你問了8個問題了.....

**梁國雄議員：**

.....不喜歡答也行，我接下來一定.....你先聽我說.....

**主席：**

你給他時間回答，好嗎？

**梁國雄議員：**

我讓他答，我讓他答。

**主席：**

你其實問了8個問題。

**梁國雄議員：**

因為我讀了很長，我亦很公道。如果他不答也行，我會將這份東西交給你老人家和他，我也會給他一份，他慢慢回去答也不遲的，書面也行.....

**主席：**

他答不完你就再排隊好了.....

**梁國雄議員：**

再排隊不要緊。那麼如果你答呢，就首先答MOU那個問題好了.....

**主席：**

其實可以這樣的，梁議員，我提你可以寫下來交給他.....

**梁國雄議員：**

不，我現在首先問他MOU那個問題好了，即第七個問題，這個《諒解備忘錄》是根據哪一條法例、哪一款而作出的？這個《諒解備忘錄》有否違反證監及期貨條例(SFO)？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梁國雄議員問.....主席，梁國雄議員問了我7個問題，他現在想我先答他第七條問題.....

**梁國雄議員：**

先吧.....

**任志剛先生：**

是，我可以答他這個問題的。

我只是想向梁國雄議員指出，在2000 —— 2000年12月15日，在證監條例的草案委員會會議的時候，有提過.....即是證監有提過會與金管局更新一個《諒解備忘錄》，保證證監和金管局是用同一標準去監管的。那就是說，立法會是知道有這個《諒解備忘錄》的更新的情況。

第二個事實就是，通過《證券及期貨條例》是在2002 —— 2002年3月13日，2002年3月13日，不是2003年。2003年是條例生效的日子。這是第二個事實。

第三個就是，2002年在經過.....即是《證券及期貨條例》通過之後的大約9個月，即是12月12日，證監會和金管局簽署了這個《諒解備忘錄》。簽署《諒解備忘錄》是在這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後，以那個《證券及期貨條例》為基礎。因為那個《證券及期貨條例》中說明，銀行銷售(計時器響起).....銀行受規管的活動是要金管局去.....可以由證監邀請金管局去做監管，代替它監管。因為有這樣的安排，所以才簽這個《諒解備忘錄》的。

這個《諒解備忘錄》不是黑箱作業的諒解備忘錄。在2002年12月12日簽署之後，在12月13日，這個《諒解備忘錄》便公布和上網了。

第五個或者第六個事實是，在2003年，在1月17日，這個《諒解備忘錄》提交了立法會。2003年4月1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生效。這些就是事實，這些事實回應了梁國雄議員指證監與金管局之間的《諒解備忘錄》的背景。

**梁國雄議員：**

不，但那是根據甚麼法例？還有……

**主席：**

梁議員呀……

**梁國雄議員：**

哼，他說……

**主席：**

梁議員……

**梁國雄議員：**

……2002年3月31日已經實……那個條例已經通過了，但相隔一年才實行嘛。為何那個《諒解備忘錄》不是交來立法會給我們“秤一秤”呢？對吧？即他是繞過了立法會的權力的。立了那個法例之後，他自己在那邊根據那條例去分權才會弄到這樣的。他拿了權力不用，就是因為這樣嘛。那你是否……你常常說立法會看過，你給我們那個備忘錄，我們都沒有機制去否決你啦……

**主席：**

梁議員……

**梁國雄議員：**

……如果你那個legislation裏面是code of practice的話，我們一定審你了。

**主席：**

梁議員，你第七個問題呢……

**梁國雄議員：**

喂，主席，你做了這麼久立法會議員，如果是code of practice或者是附屬法例，我一定審他。可是現在沒有嘛。

**主席：**

等他答完這個問題。不，我是想說，你提了7個問題，等他答完這個.....

**梁國雄議員：**

不，他自己慢慢答，不要緊.....

**主席：**

不，我現在是提你.....

**梁國雄議員：**

公道自在人心。

**主席：**

.....你也要讓我講呀，梁議員啊！你已問了7個問題，我都讓他答完.....

**梁國雄議員：**

行，沒問題，我現在不問了。

**主席：**

.....我都讓他答完這個問題.....

**梁國雄議員：**

行，行，行，不要緊，不要緊。

**主席：**

.....但其他的那些，我可以之後.....或者你再排隊也行，或者他之後回答也行。

**梁國雄議員：**

不要緊，慢慢答，我以後都是問這7個問題的了。

**主席：**

沒問題的……

**梁國雄議員：**

我現在把這一張也給他吧。

**主席：**

……因為你已問過了嘛，你已提了問題出來，這裏已經有的了。

**梁國雄議員：**

那個code of practice，他不是加在附屬法例裏面的嘛……

**主席：**

行了，我讓他把這個也答完好了，OK？行了，知道了。

任專員，把這部分也答完吧。

**梁國雄議員：**

他不就是愚弄我們嗎？

(有人插話)

**主席：**

讓他答吧。任專員，你把這一部分問題也答完吧。

**任志剛先生：**

呃，我先找一找一些資料。

在證監條例裏面的第……第5條(i)，不，不是第5條(i)，是第5條第(3)段，"證監就任何屬註冊機構的認可財務機構，或任何屬中介人的有聯繫實體的認可財務機構執行其任何職能時，可



完全或局部依賴金融管理專員對該認可財務機構或該人的監管。" 那即是說，證監是可以全部或局部依賴金管局去監管銀行方面的受規管業務的責任的。而這個證監條例是在2002年3月13日 —— 不是31日 —— 是13日通過的。在通過之後，證監會和金管局便把以往已有的諒解備忘錄，根據這個法例的框架去進行更新，然後在2002年12月12日簽署了《諒解備忘錄》，並在隔一天公開，亦在1月17日 —— 2003年1月17日提交了立法會。

**主席：**

OK。梁議員，我提議這樣，因為你讀了你的問題.....

**梁國雄議員：**

不，不要緊，我要找清楚那個真相。

**主席：**

.....我在給你建議呀。那6個問題呢.....

**梁國雄議員：**

不用了，下次答吧。

**主席：**

.....可以等專員書面寫個文件交來也行，你同不同意這樣做？

**梁國雄議員：**

我有呀，我現在給他呀。

**主席：**

我知道。讓他書面回覆我們，變成多一個文件，好嗎？

**梁國雄議員：**

沒問題，沒問題。

**主席：**

OK。任專員，我們就這樣處理。石禮謙議員。

**石禮謙議員：**

主席，如梁國雄那樣，我是想拿一些資料，即是關於剛才任總回答梁國雄的。因為我記得那時我審議那個SFO的時候，在通過的時候，我們立法會都有很多資料，那個備忘錄令到SFO延遲一年，因為要等那個Memorandum出來，正如梁國雄所講。或許可否從立法會取回那些資料給我們看看，這個對我們都很有用。因為這個可確定金管局及SFC那時兩者互相的……大家的責任在這裏。

我們有很多資料是關於那時的Bills Com的。差不多阻延了一年才去執行SFO，那是因為要等那個備忘錄。當時的官員是區璟智，主席。所以也問一問她吧，因為這個是蠻重要的，大家應確定自己的職責在這裏，主席。

**主席：**

我們嘗試找吧。不過，這個問題本來應該在稍後的閉門會議上提出的。

**石禮謙議員：**

不，這個是我……不是閉門會議，只是……

**主席：**

不，這個是……

**石禮謙議員：**

……公開的，主席。

**主席：**

……程序上和內容是應該在閉門會議討論的，OK？

下一位。方剛後來進來舉手，不過，讓你先問好嗎？因為當你是第一輪。

**方剛議員：**

謝謝主席。

任專員，我想問你關於國際信貸評級機構那方面。我知道通常在銀行的前線員工去售賣迷你債券時，他們是有些單張發出去的。單張上面一定寫得很清楚，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它的所謂評級是A、triple A還是甚麼，寫得很清楚的。如果前線員工是依足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所給的評分而去銷售，是完全依足的，那麼，他這樣子有沒有誤導那些客戶呢？如果那時他依足國際信貸評級的級別去推廣。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就是，我知道任專員現在你又加強了很多監管的措施。不同的監管措施一直加下去，但是，政府有沒有對這些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的準確性……我們能不能監管它這方面呢？如果它的準確性我們覺得是有問題時，我們會怎樣做呢？因為將來可能繼續會有這些事情發生。如果你說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所給的太鬆，或者準確性有問題時，我想任憑你有多少好的新的措施，可能一樣會引進好像現在今次這個迷你雷曼債券的問題。在這方面，我們可以做些甚麼呢？謝謝，專員。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多謝主席。先回答方議員的第一個問題，就是說用這些評級機構的評級的時候……即是在香港如果售賣金融產品，結構性產品也好，信貸掛鈎也好，股票掛鈎也好，用了國際評級公司的評級……這個……即當時的……用當時的評級而是權威性的評級……當然，過後對它們的公信力是有質疑的，但是在正常情況之下，用那些評級是可以的，我甚至覺得是應該的。但那個假設當然是這些評級是準確的。如果這些評級不準確時，這個不可以一概而論，對吧？其實是鼓勵……也是希望這些評級是清清楚楚的，然後才賣給投資者的，如果是有評級的話。

至於說監管評級機構，在香港並沒有這樣的權力去監管一些國際的評級機構。現時國際評級機構就是……只是譬如在美國，有兩間比較大的評級機構；這些評級機構，當然……在美國也沒

有監管。當然，現時他們想要多多監管這些評級機構。其實，我現時也找不到.....我曾經寫過質疑這些評級機構的公信力，它們的評級是否準確，我曾經有提醒過投資者，評級未必一定準確，他們須自己.....找到了，這是在2008年3月27日說的：投資者必須明白，評級只供參考，他們仍要花工夫好好理解打算投資的金融產品，對風險作出獨立判斷。這是我當時即2008年3月的意見。

**主席：**

方議員。

**方剛議員：**

專員，我想.....我知道你現時做了很多加強監管的這些新措施，即好像我說的，如果那個國際評級機構的公信力不大準確的話，即使任你有多少新措施，怎樣監管，是否也不能防止好像今次的雷曼迷你債券的事件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其實可以這樣看，如果它們的公信力因為百年一遇的金融海嘯而受到影響，那麼很明顯，應該要增強其公信力，即要加強監管，令它們把工作做得比較好和提升他們的公信力。以我個人理解，美國政府有這個意圖去監管一下這些評級機構。但是，期間因為在評級有人質疑的情況下，投資者更要小心，一如我在2008年3月27日說的話那樣。很可惜，我們並沒有這些影響力，影響到美國政府要好好地監管他們的評級機構。所以，在這種情況下，大家要更加小心關注自己的投資產品風險如何。在銷售產品中介人方面，亦不可以太依賴這些評級機構的評級，要自行做一個獨立判斷。所以，我們亦有要求銀行方面，就這些產品作出自己的風險評估。當然，執行時要為符合投資者方面的胃口而作出這些評級，所以，它們有些做三級，有些做五級，譬如做三級的是高、中、低3個評級，以便利同投資者的風險胃口配對，這方面它們是有做到的。

**主席：**

方議員。

**方剛議員：**

任專員，我意思是，如果那些銀行依足國際評級機構的做法，而前線人員進行推銷時亦依足這些，那麼，他們有否誤導客戶呢？

**任志剛先生：**

如果真的有這種情況，而他們亦有解釋給客戶知道性質及風險，表面上就是沒有誤導客戶了。(計時器響起)

**主席：**

OK，葉偉明剛剛……不過，他又……你是否剛剛舉手想發問呢，葉議員？是，讓你提問吧，葉偉明議員。

**葉偉明議員：**

任先生，我仍然想……之前有很多同事問過，但有一點我始終不明白，即使我聽了很久。其實，在2002年時，你們與證監那邊有一個協議，你們表示要那邊監管這方面的投資業務。其實很多同事也問我，但我到現時仍聽不清楚，究竟你們採取甚麼具體行動來履行你這個所謂的監管職責？在開始時，主席也問過，你是否單靠那幾篇文章，便已經可以令我們的投資者知道其風險的所在；而且，至今我希望、可否確實回答的是，在你們做所謂現場監察時，以及檢討風險評估時，有多少是實際上最終經過你們檢查，然後提高了風險評估的？我也想問這個問題。其次是，你剛才舉出很多數字，在過去這麼多年，做了現場監察，那麼，為甚麼不能夠或提早，又或即使你不希望公開說，你有否與銀行方面商量過，這類產品真的不適宜售予我們的一般小市民。有否對銀行說過，是不應該再售賣的呢？因為他們未必能夠承受得起這方面的風險，我只想追問這方面的問題。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當中有好幾個問題，我嘗試逐一回答。首先，第一個問題，這個不是協議，而是諒解備忘錄，都是同樣差不多的意思，即金管局和證監會之間有一個諒解備忘錄，要求金管局監管銀行，而如何監管呢？是按照證監會的操守準則各方面來監管。葉議員問我，我們簽署諒解備忘錄後，我們有何具體行動呢？主席，我都已經很多次講過，你是否想我再重複？

**主席：**

重複的便不用了，由……

**任志剛先生：**

那麼，不如我在……

**主席：**

……如果有新的資料或在某一點想深入再聚焦說便可以。

**任志剛先生：**

或許我很簡單地說，我曾經說過，宏觀層面的審慎監管……

**主席：**

這點說過了。

**任志剛先生：**

……以及微觀審慎層面的監管。宏觀的是，你所說的在寫文章方面，即是在那方面提醒風險，讓大家知道多些風險，知道風險是管理風險的最好辦法；而在微觀層面的是，如何監管銀行呢？便是在審慎監管方面和法規執行方面。在審慎監管方面，我們有很多工作要做，特別是銷售產品時的日常規管活動，即現場審查、非現場審查、專題審查，各方面你也聽過，我不再重複。在法規執行方面，一旦看到有違規銷售時，我們便進行調查，公平、公正地調查，然後嚴肅處理，讓那些銀行……希望對那些銀行有一個阻嚇作用，將違規銷售情況減到最低。

**葉偉明議員：**

主席，主席。我剛才.....

**主席：**

葉議員。

**葉偉明議員：**

.....聽到很多關於這一點，但我覺得，具體方面，為甚麼做到這麼多事情，其實，你或金管局為甚麼也發現不到這個問題？如果不公開說，我剛才問你有否與銀行談過，這類產品如果你認為風險太高，你除了寫文章外，有否具體與銀行談過，這是不適宜賣給我們的一般市民，因為他們未必明白這種產品的風險，或者他們真的不能承受這種產品的風險，首先你有否這樣做過，金管局？

第二，我想問另一個問題，我們現時看到在證監會的調解下，有兩間證券行都已經全數退還本金予購買的人士，金管局在這方面有否與銀行談過，為甚麼證監會做得到，而在銀行這方面金管局做不到呢？即要求銀行可以全數退回所有本金予受影響、受害的苦主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主席，有兩個問題。一個問題是，有否要求銀行不要售賣一些產品？我們有要求銀行在那些含有CDO而不是保本的信貸掛鉤產品，就評為高風險，這個我說過很多很多次了，這個我們有做，但沒有叫銀行說："你不要賣"。但是，高風險就是高風險，高風險的產品是要賣給一些能夠承受高風險的投資者，如果這些投資者是能夠承受高風險的時候，我不覺得應該阻止他們去作一些這樣的投資，我覺得投資的決定最好最好都是留待投資者自己決定，這個是我們的立場。

至於第二個問題就是證券商在證監調查之後賠償給投資者，為何銀行不可以呢？證券商的情況可能跟銀行的情況不

同，但現在我們調查了銀行，轉介了400多個個案給證監，證監亦是由上至下地去調查這間銀行，看看是否有一些系統性的問題，與銀行磋商，然後決定有甚麼行動，這個就是證監會現在仍然是積極地在調查。我們金管局所做的調查呢，就是把個別的這些個案去調查，以便利證監會作出它們深入一點的、針對註冊機構的調查。

**葉偉明議員：**

即其實你又把那個"波"卸回給(計時器響起)證監會而已，任先生。

**任志剛先生：**

在法.....主席，可不可以說？

**主席：**

繼續說。葉議員，讓他回答吧。

**任志剛先生：**

在法例裏面，調查和懲罰是證監會的權力。

**主席：**

OK。現在.....各位同事，第一.....今日的第一輪，即不計昨日.....上次那10位，第一輪已問完了。第二輪總共有11位，我們盡量做吧，好嗎？

首先是葉劉淑儀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多謝主席。任專員，有些苦主來找我 —— 其實我見了很多苦主——其中有一個，一家3兄弟姊妹都買了，是長者。他們說是銀行看見他們的"紅簿仔"有錢 —— 剛剛醫管局退休，有200多萬 —— 就鼓勵他們買，說高息、低風險，全部都是簽了才寄單張.....寄章程給他的。剛才你也說，如果事後才寄章程已經是不當的了，是嗎？任總。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要視乎個別的情況。但是，如果好像葉劉淑儀議員這般形容的一個過程，我覺得是有問題的，我覺得有可能牽涉違規銷售。

第一，如果是銀行看到"紅簿仔"裏面有錢，而叫這個客戶去買，而這個客戶根本不是一個投資者，他並沒有投資過在任何東西，亦不是經過銀行跟他做一個風險評估，而銀行這樣做，就好像剛才所說的cold calling，我們已經覺得是違規的了。如果是簽了買一樣東西，然後才告訴他章程裏面有些甚麼東西，以及這個產品的風險和性質，這當然是.....亦是不可接受的。如果真是有這樣的個案，一定嚴肅處理。

**葉劉淑儀議員：**

那樣.....

**主席：**

葉劉淑儀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任總說沒有投資過甚麼，但香港人很少沒有投資過東西的。投資過股票，很多人都有的。但股票與這些很不同啊，股票透明度高嘛，日日價位上落，你看見的。這個則透明度低嘛，查過抵押品.....這些.....一般樓上坐着的公公婆婆怎會知道甚麼抵押品呢？是嗎？(公眾席上有人拍掌)

**主席：**

請台上的各位人士不要鼓掌，好嗎？安靜點。

**葉劉淑儀議員：**

還有人向我投訴.....很多收到的投訴，那些是否適合—— suitability assessment——都是銀行哄他們買了之後才做的，甚至有一個是，他的姐姐，銀行簽的說她適合的日子，他的姐姐

在日本，我已把那個案給了警方。我想問一下任總，你的"伙記"做前線審查，有沒有留意.....看不看見這些.....有沒有看見這些情形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是有的，個別的情況當然是不同。我曾經說過，就是說我們發現到有百多個個案，是雷曼倒閉之前的，然後去調查這些個案，亦有個案是已成立的，但是，因為大部分的個案，在那170多個中，有105個是2008年發生的，所以，我們的調查仍然是在進行中及未完成的，有可能在那些調查或那些個案中，是有葉劉淑儀議員所說的那些情況存在，並不足為奇。

**主席：**

葉劉淑儀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我想問任總，你自己本人其實有沒有見過這些苦主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我有，我有見過這些苦主。

**主席：**

葉劉淑儀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你有面對面見過他們，是嗎？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我是有見過，以及我的同事亦有見過，經過議員安排亦見過很多。

**主席：**

葉劉淑儀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任總，我真是非常重視你前線的監管工作，因為這些是你的責任嘛。所以，我就問你要拿你去現場審查的那些報告，因為根據我瞭解，你是……應該是有很詳細……你的audit……你的審查應該是看過全部那些中介機構的政策措施有沒有遵守你的規管及這些機構的內部的控制情形，以及它們是如何回應的，這些是你的標準程序。我問你要拿這些報告看，你立即用銀行條例來推我，為何剛才余若薇議員問你要看那些主題審查的報告，你又一口答應呢？你是不是對議員有雙重標準呢？

**主席：**

任專員。

**葉劉淑儀議員：**

是不是我得罪了你呢？

**主席：**

讓他回答你。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完全是沒有雙重標準，兩個回應都是一樣。在銀行條例准許的情況之下，我是會盡量提供資料的。

**葉劉淑儀議員：**

不是啊，剛才……

**主席：**

葉劉淑儀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余議員問的那些主題審查，你一口答應啊。我問，你就提出銀行條例來。不過，也不要緊了，我很高興聽到你說盡量做。因為我……我們是很需要知道你們的人員，那麼高的人工……納稅人養他們的，去銀行前線監管做了些甚麼呢？是嗎？

**主席：**

任專員。

**葉劉淑儀議員：**

你要提供一些數據給我們，你這幾年來，有多少類的主題審查？哪些是針對這些信貸掛鉤產品、高風險的產品？以及要給我們一些 —— 看看你做了些甚麼 —— 數目、分類及銀行的回應，我們才知道你有沒有盡你的責任嘛。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我完全同意，我剛才亦已經同意，把我們所做過的監管行動，譬如好像專題審查、現場審查及非現場審查所做的工作，列一份清單給議員看。這是完全沒有問題的，議員、主席。

**主席：**

葉劉淑儀議員。

**葉劉淑儀議員：**

我亦想瞭解一下，我還有時間，我問任總，你們對於銀行的員工培訓是如何審查的呢？因為這些產品的而且確很複雜，你猜一位前線.....你剛才提到，有些就是那些wealth management (私人財富處理)，他們多數是招呼一些大戶，但很多就不是了，其實是知道哪位客人"紅簿仔"有錢就打電話給他。銀行員工的培訓，你瞭解是如何做的？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在現場審查時，無論是主題也好、普通審查也好，我們都會.....如果是有關銷售結構性產品的活動，是會會見.....我們的審查員是會會見這些前線的員工，看看他們的培訓安排是怎樣的，以及最重要的(計時器響起)，其實是模擬一個銷售過程，即是說，要這位前線員工....."噏，我現在坐在這裏，我是客戶，你賣給我看看，看看你是如何賣的啦。"是這樣。(公眾席上有人喧嘩)

**主席：**

請公眾人士安靜一點，不要發表意見.....在上面，請大家安靜。

**任志剛先生：**

即答案就是.....答案就是我們有看這些事情。

**主席：**

接着是劉慧卿議員。

**劉慧卿議員：**

主席，我想跟進剛才我問任總的問題，是有關他的陳述書第13.4段，關於去年9月12日他跟銀行公會主席每兩周舉行一次的會議。那天是9月12日，主席，在9月15日，雷曼便向美國破產法庭申請破產保護，所以很接近的。剛才專員說其實都聞到氣

味了，在那裏大家都有談，或許他可以說多一點，即是談些甚麼呢？是否即是大家都會在那裏好像是回應我們秘書給你的問題一樣，就是去評估一下有多嚴重，那個影響會是怎樣，是否在那裏做過呢？最後，專員說他開完會，就像以往一樣，他是會發一個電郵給司長的，當中是否都跟他說已經是有……這個算不算——我們剛才都說過很多次，秘書亦時常提到——就是那個預警？那個報告，是不是你做了這些事情呢？謝謝。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那個電郵裏面的內容，我現在當然是不會記得清楚的。但是，在我的陳述書裏面亦有說過，我們在那天——9月12日——我與銀行公會主席談過些甚麼。在這裏已經講清楚了，我沒有甚麼特別要補充的。主席。

**劉慧卿議員：**

不，主席……

**主席：**

劉議員。

**劉慧卿議員：**

……我主要是問一下他們有沒有很深入或者不太深入地評估過。一、專員證實他是在12日談過雷曼事件的，直接提過那件事，因為他說聞到氣味嘛，剛才他說過有19個，但是這個氣味可能最濃了，或者其中之一了。那麼你們是否都談過？我是問當時你開會有沒有評估過，"喂！那會有甚麼影響呀？我們有沒有甚麼可以做？"抑或其實你說："聞到氣味都沒用的了，沒有事情可以做到的了"。還有，你是怎樣向司長匯報呢？即是說，喂，這件事是不是很嚴重呀？我們是不是要做些事情？抑或其實現在沒得救的了？是怎樣的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這個匯報其實是一個很簡單的匯報，就是匯報我與銀行公會主席曾經談過這件事情，提醒銀行公會主席，即是說，好像這裏有些發展，而這些發展是不是會影響個別銀行或者銀行體系的穩定呢？亦視乎這個發展是怎樣發展下去，即是說譬如美國是否會救這間雷曼兄弟呢？就一如他們在3月救了貝爾斯登，間接地救了貝爾斯登一樣呢？當時，用一些所謂信貸違約掉期的溢價去看，市場所顯示的就是，美國是很大可能拯救這個金融機構的，但是最終是沒有拯救的，所以有了金融海嘯的出現，是市場所不能夠預見到的。但是當時我們談這件事情的時候，實實在在，在市場上的謠言，各方面的消息是越來越多，不單止是一間，另外有些其他的金融機構都有這些消息，所以令到我們擔心。當然，我們的擔心的着眼點，一方面是系統性的風險，以及銀行是否借了很多錢給這些可能倒閉的金融機構，而令到銀行體系有問題出現，這是一方面。

另一方面，當然，是銀行在銷售投資產品的時候，會不會牽涉很多這些機構的投資產品呢。我只是記得我們曾在會上談到有可能這些風險已實現了，即是一向都衡量到是有風險的，但是有可能這些風險是實現的。即是說，大家是不是有足夠的能力去處理這些風險呢？如果有事發生的話。但是，那個習慣是我們在這個比較短的會議——與銀行公會主席的例會，即是他們的委員會開會之前跟我們開的那個會議——討論完之後，我們有一個同事會寫一個簡短的報告，告訴政府，特別是告訴司長，就是說我們開過這個會，銀行公會主席有這樣的一些意見，我們有這樣的一些意見。其實這已不是一個甚麼新的東西了，與司長的溝通，一直以來，譬如我們每一天都有一個市場報告的，都是會交給司長和局長的，當中……

**劉慧卿議員：**

主席，這個我們……

**任志剛先生：**

.....雖然未是.....即不是說會就個別的機構去談，但是金融形勢是怎樣、風險在哪裏，我們是有提及的。

**劉慧卿議員：**

主席。

**主席：**

劉議員。

**劉慧卿議員：**

我想提醒大家，就是陳家強局長給我們的陳述書W1(C)第15頁，答第12條問題的時候，他說在08年6月至9月中這段期間(即雷曼兄弟倒閉之前)，政府當局是沒有接獲關於雷曼財困對香港金融市場或雷曼兄弟相關結構產品投資者可能造成影響的"任何報告或預警"。當日是這樣說的，現在專員卻告訴我們是給了一個訊息。我們委員會看到這裏有一個矛盾，那麼我希望專員會提供那個郵件給我們看。

主席，我們亦會問一問局長為甚麼會這樣子呢？因為當日都花了頗長的時間去討論"嘩！你們完全不知道的嗎？"而局長還講了很多去解釋，現在卻原來9月12日是開會談過，是直接談到雷曼的，因為"燻"了嘛。那麼，可能的話，專員有時間都講多一些，你們有沒有討論過除了影響銀行體系——這個我從頭到尾都知道你們是很緊張的，專員亦很驕傲，覺得我們的銀行是比其他的穩健，這個從一個角度看也是對的。但是我們是說，還有另外一方面嘛，就是那些投資者很慘。那麼，你們有沒有談呢？(計時器響起)這個我相信稍後如果有時間，就讓專員答吧；如果沒有，就下一次吧。但是他是跟當局說的，那麼當局收到後有沒有行動呢？這便要當局來這裏答了。我們很想知道當時專員和銀行公會是否覺得"聞到咁燻"了，除了銀行體系受到動搖，那些投資者有多少萬人，是否二百、三百億，有沒有影響呢？有沒有談過呢？我們希望有時間會知道的，主席。我知道我的時間已過了。



**主席：**

專員，你回答一下。

**任志剛先生：**

我.....從紀錄顯示，我們是談銀行所冒的風險，因為我是跟銀行公會主席去談的，所以是銀行所冒的風險，以及有可能出現的系統性風險。我不記得在那個會議裏面有沒有具體談到投資者買了某一個金融機構的產品那個問題。因為我們與銀行公會主席的溝通，就是銀行公會的條例裏面，好像是第12條，是跟我們有溝通的。即是說他們如果有甚麼行動，特別是在利率協議未取消之前，他們要加息減息或者有甚麼行動，是要跟我們談的。所以那是在這樣的背景下與銀行去談的。但是，有些甚麼特殊的事情，我們都會作討論，又或者會問問銀行公會的意見是怎樣。而事實已在第30頁的13.4段寫出來了，這個是事實。

**劉慧卿議員：**

即是有談過了，是嗎？

**任志剛先生：**

即是說9月12日是有談過。

**劉慧卿議員：**

是有談過，之後亦有通知當局的？

**任志剛先生：**

有。

**劉慧卿議員：**

當局卻告訴我們委員會，說沒有收過任何預警嘛，所以我們就看一看吧，我們是會跟進這件事情的。

**主席：**

OK。

**劉慧卿議員：**

但是如果就這件事情有多些資料，我都希望專員可以提供給我們，因為我們現在正在搜證嘛，因為你這一段是很短而已，如果你可以就這個會議談到多些東西，你可不可以給這個委員會呢？

**主席：**

OK。專員，你如果有資料，你可否給我們補充？

**任志剛先生：**

我記得那個資料，那個電郵是很短的，因為沒有這個需要去如此鉅細……

**主席：**

但委員要求，你都拿到吧？

**任志剛先生：**

我回去看看吧。

**主席：**

OK。好了，各位同事，現在接近1時，我建議現在暫停今日的研訊。因為還有9位同事……還有9位啊……

**涂謹申議員：**

不，我的意思是還剩下幾分鐘，我問短一些可以嗎？

**主席：**

還有4分鐘，你想做多一兩個，是嗎？

**涂謹申議員：**

我問4分鐘，可不可以？

**主席：**

可不可以？因為沒有足夠時間給你……

**涂謹申議員：**

是，我知道。

**主席：**

你可不可以？

**涂謹申議員：**

我知道，好的。

**主席：**

這是對你不公道而已。

**涂謹申議員：**

不要緊。

**主席：**

OK，那好吧，涂謹申議員。因為我以為沒有足夠時間給你……

**涂謹申議員：**

不，穩當一點好了，主席……

**主席：**

是。

**涂謹申議員：**

……我想問任先生，那個現場的審查，即是你們監管那些銷售手法。你剛才提到有一些模擬銷售，譬如有一個人，說是現在你當我是客人，你賣給我怎麼怎麼的。這類你一定是通知他"我是金管局的人員，你當我是客人，你怎樣賣呢？"對吧？那麼，有沒有試過你不告訴他你是金管局人員，然後……當然我不知道你金管局的人員是不是人人額頭都鑿着"金管局人員"，或者他們根本已完全知道你們了？會不會你們有些人員，舉例說，或者某些人員較為"生面口"一點的，有沒有這樣的一些人，或者不是

在監管部工作的，而是可以去扮成客人，等他來銷售，有沒有試過這樣做呢？

**主席：**

這不是上一次已提過了嗎？不過，我都請.....

**涂謹申議員：**

不，主席，我問他有沒有這樣做過？

**主席：**

專員。

**任志剛先生：**

我們金管局本身的員工是沒有這樣做的，但有鼓勵銀行這樣做。在2008年.....

**涂謹申議員：**

主席，我.....我.....

**主席：**

你等他先答完，好嗎？

**涂謹申議員：**

不是呀，我問他，你有否這樣做而已。如果這是事實之全部，那不就是你告訴我金管局沒有這樣做嘛。

**主席：**

任專員，你再答清楚一點。

**任志剛先生：**

金管局是沒有做"放蛇"行動的。

**涂謹申議員：**

OK，主席，我想問.....

**主席：**

涂議員。

**涂謹申議員：**

.....為甚麼沒有這樣做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其中一個原因可能是，銀行自己是有喬裝客戶檢查這個行動的。那當然了.....(公眾席上有人高聲說話)

**主席：**

請公眾人士安靜一點，好嗎？你妨礙我們的公開研訊的進行。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我們問過銀行，當中大概有9間銀行曾經在2003年至2008年那段期間進行過這些喬裝客戶檢查，去測試前線員工的銷售手法。

**涂謹申議員：**

主席.....

**主席：**

涂議員。

**涂謹申議員：**

.....你說因為有9間銀行這樣做，那其他那些沒有做的呢？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我們鼓勵這些銀行去做的……

**涂謹申議員：**

那麼你覺不覺得……

**主席：**

涂議員。

**涂謹申議員：**

……其實你們去喬裝才有機會？因為如果你告訴他們，"我是金管局人員，現在你來向我sell吧！"現在很多客戶的投訴是甚麼？他拿着那些單張，他只是指着那個贈品，然後說兩句，"你要哪一樣贈品"。喂，他對着你那個金管局人員，當然不會向你這樣sell了！你覺不覺得就是因為你沒有這樣喬裝，所以沒有阻嚇性，他們便對大量的客戶這樣sell了。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雖然沒有喬裝客戶檢查，我們卻有現場審查和其他審查辦法。但是，說完這個事情之後，我們在給予財政司司長的報告中，也承認這個喬裝客戶審查的行動可能有好處，所以我們是建議做這些工作的，我們自己都做這些工作的。

**涂謹申議員：**

主席呀……

**主席：**

涂議員。

**涂謹申議員：**

.....我每次講的東西你都說是好東西，然後你在報告裏便說遲一些做。主席，我想問，你們之前有沒有想過要喬裝這個事情？抑或是有人決定，就是我們不應該這樣做的，這豈不很容易令家家銀行都出盡洋相，全部死光豈不大件事？！你腦海裏有沒有想過要喬裝這個事情？抑或是想過而決定不要做這件事，等他們自己做？

**主席：**

任專員。

**任志剛先生：**

這個是監管的具體行動，我想我要跟我們負責監管的同事去商量一下，看看他們有沒有這樣想過。因為在這方面的監管手法，是我們前線員工反映，並會在副總和助理總裁的層面去研究和決定的。他們過去這麼多年，在我面前並沒有提過說想要做喬裝客戶檢查這個事情。

**涂謹申議員：**

主席，請.....

**主席：**

涂議員。

**涂謹申議員：**

.....我們稍後索取那個文件，即是通知證人找出一些文件，就是他們有否討論過要不要用喬裝的方法，由金管局人員去監管，這個問題有否討論過？抑或是討論過做或不做，抑或從來在討論文件中都沒有考慮過呢？我希望他們回去給我找一找。

**主席：**

好的。請任專員在會後提供這些資料給我們，好嗎？

**任志剛先生：**

可以。

**主席：**

好了，由於今日研訊的時間已到，多謝任專員今日出席我們的研訊，小組委員會將於4月28日上午10時繼續我們的研訊。現在排隊的起碼還有8位等着要提問的。請任專員屆時出席，繼續向小組委員會作供。謝謝。

4月28日.....

**任志剛先生：**

4月28日是下個星期五，是嗎？

**主席：**

是的，10時。

**任志剛先生：**

下個星期五，但是下個星期二是閉門的，是嗎？

**主席：**

21日是閉門會議，下星期二是.....

**任志剛先生：**

21日及28日，那不是星期五了，是星期二。

**主席：**

不好意思，是再下個星期二。

**任志剛先生：**

即是21日星期二.....

**主席：**

下個星期二的再下一個禮拜。



**任志剛先生：**

.....24日是沒有的，是嗎？24日是沒有研訊的？

**主席：**

沒有公開研訊。

**任志剛先生：**

沒有的，對吧？

**主席：**

是28日。

**任志剛先生：**

OK。因為有很多事情.....

**主席：**

閉門是21日，下個星期二，是閉門的。

**任志剛先生：**

是，謝謝，謝謝主席。

**主席：**

請工作人員盡快安排公眾人士包括傳媒人士離開本會議廳。各位傳媒人士亦請帶走所有攝錄及電子儀器或者器材，以便小組委員會繼續內部商議。

**(研訊於下午1時03分結束)**